

Canon

数 码 相 机

PowerShot SX20 IS

相机使用者指南



使用说明书

中文

-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
- 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检查包装内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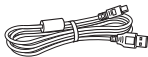
请检查您的相机包装中是否包含下列物件。如有任何物件缺失，请与您购买相机的零售商联系。



相机



AA(5号)
碱性电池 (×4)



界面连接线
IFC-400PCU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STV-250N



背带 NS-DC4



镜头盖



镜头遮光罩
LH-DC50



入门指南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
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保修卡 /
产品合格证

使用PDF手册

同时参阅CD-ROM上的PDF手册。安装完成后，桌面上将出现快捷图标。如果软件安装失败，您可以在CD-ROM的Readme文件夹中找到手册的内容。

- **相机使用者指南(本指南)**

一旦掌握了基本知识，便可使用相机的诸多功能拍摄更具挑战性的照片。

- **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要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选购)进行打印时，请阅读该指南。

- **软件说明书**

使用附带的软件时，请阅读该指南。



- 本包装内不含存储卡。
- 要浏览电子手册 (PDF 格式)，需使用 Adobe Reader。

试拍及关于拍摄内容的赔偿责任

请先试拍几张图像并播放这些图像，确认图像是否已经正确地记录下来。请注意，若因相机或附件（包括存储卡）的故障，导致不能拍摄图像或机器无法读取拍摄的图像而造成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以及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侵犯版权警告

本相机记录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未经版权所有者的事先许可，不得记录侵犯版权法的图像。请注意，即使拍摄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在某些状况下使用相机或其他设备，复制表演、展览、或商业资产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

保修范围

本相机的保修服务范围仅限于在原出售国家 / 地区。如果本相机在国外出现问题，请把它送回原出售国家，再向佳能热线中心求助。有关联系佳能热线中心的方法，请查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生产而成。99.99% 以上的像素均符合规格，但偶尔有些不良像素可能会显示为亮点或暗点。这并非相机发生故障，也不影响已拍摄的图像。
-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贴有保护用塑料膜，请在使用前除去。

相机机身温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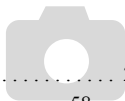
请注意长时间使用相机时，机身可能会变热。这并非相机发生故障。

关于“存储卡”的表述

本相机可使用多种存储卡。本指南通称这些卡为存储卡。

您想要做什么？

拍摄



- 进行拍摄，让相机自行设置 24
- 配合特殊环境拍摄 58 ~ 61

拍摄精美的人物照



人像
(第58页)



夜景
(第58页)



海滩
(第60页)



雪景
(第61页)

拍摄良好的风景照



风景
(第58页)



日落
(第59页)



夜景
(第60页)



植物
(第60页)

拍摄其他场景



运动
(第58页)



室内
(第59页)



焰火
(第60页)



水族馆
(第60页)



低光照
(第61页)

- 对焦人物面部 24, 66, 82, 86
- 在不能使用闪光灯的地方拍摄 (关闭闪光灯) 25
- 把自己也拍到照片里 (自拍) 65, 66
- 在照片中插入日期和时间 64
- 拍摄近处被摄体 (微距拍摄) 72
- 拍摄旧照片或黑白照片 76
- 改变所要拍摄照片的大小 (记录像素) 70
- 连续拍摄照片 75
- 使用防抖功能拍摄 (影像稳定器模式) 149
- 低光照环境下使用防抖功能拍摄 (高 ISO 感光度自动) 61, 73
- 对移动的被摄体保持对焦 (伺服自动对焦) 85
- 将黑暗的被摄体调亮 (校正对比度) 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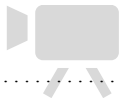
观看

- 观看照片 27
- 自动播放照片 (幻灯片播放) 119
- 在电视机上观看所拍的照片 122
- 快速搜索照片 116, 117
- 删除照片 28, 127
- 防止意外删除照片 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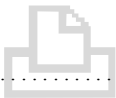
拍摄 / 观看短片

- 拍摄短片 31
- 观看短片 33



打印

- 轻松打印照片 29



保存

- 把图像保存到计算机上 34



其他

- 静音 50
- 在国外使用相机 143



目录

第1~3章说明本相机的基本操作和常用功能。从第4章开始说明各种高级功能, 阅读各个章节后, 让您更加深入了解。

检查包装内物品.....	2
请先阅读本文.....	3
您想要做什么?	4
关于本指南的记述方法.....	9
安全注意事项.....	10

1 入门指南..... 13

插入电池.....	14
插入存储卡.....	16
打开液晶显示屏.....	18
设置日期和时间.....	19
设置显示语言.....	21
格式化存储卡.....	22
快门按钮的使用方法.....	23
拍摄图像.....	24
观看图像.....	27
删除图像.....	28
打印图像.....	29
拍摄短片.....	31
观看短片.....	33
传输图像至计算机.....	34
附件.....	38
选购附件.....	40

2 深入了解..... 41

部件指南.....	42
屏幕上显示的信息.....	44
指示灯.....	47
FUNC. 菜单—基本操作.....	48
MENU 菜单—基本操作.....	49

更改声音设置.....	50
更改画面亮度.....	51
使相机恢复到默认设置.....	52
低级格式化(初始化)存储卡.....	53
节电功能(自动关机).....	54
时钟功能.....	54
调节取景器.....	55
安装镜头遮光罩.....	55

3 使用特殊场景模式和常用功能拍摄..... 57

在各种场景下拍摄.....	58
在特殊场景下拍摄.....	59
进一步放大拍摄被摄体 (数码变焦).....	62
插入日期和时间.....	64
使用自拍机.....	65
使用面部优先自拍.....	66

4 自行选择设置拍摄..... 67

使用程序拍摄.....	68
调整亮度(曝光补偿).....	69
开启闪光灯.....	69
更改记录像素(图像尺寸).....	70
更改压缩率(图像质量).....	70

拍摄近处被摄体 (微距/超级微距).....	72	校正亮度并拍摄 (校正对比度).....	96
更改 ISO 感光度.....	73	红眼校正.....	97
调整色调(白平衡).....	74	调节闪光曝光补偿.....	98
连续拍摄.....	75	调节闪光输出.....	99
改变图像的色调(我的色彩).....	76	更改闪光灯时序.....	100
使用 2 秒自拍机拍摄.....	77	眨眼检测.....	101
更改自拍延迟时间和拍摄数量.....	78	注册拍摄设置.....	102
连接电视机拍摄.....	79	改变颜色拍摄.....	103
更改构图拍摄(对焦锁定).....	79	拍摄辅助拼接图像.....	105

5 更加深入了解您的相机 81

更改自动对焦框模式.....	82
改变自动对焦框的位置和大小.....	83
放大显示对焦点.....	84
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85
用伺服自动对焦拍摄.....	85
选择要对焦的人物并拍摄 (面部选择).....	86
更改测光模式.....	87
手动对焦模式的拍摄方法.....	88
自动改变对焦进行拍摄 (对焦点包围曝光拍摄).....	89
用自动曝光锁拍摄.....	90
用闪光曝光锁拍摄.....	91
自动改变曝光拍摄 (自动包围曝光拍摄).....	91
使用慢速同步拍摄.....	92
设置快门速度.....	93
设置光圈值.....	94
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95

6 使用各种短片拍摄功能 .. 107

更改图像质量.....	108
拍摄短片的同时拍摄静止图像.....	109
声音设置.....	110
自动曝光锁/曝光偏移.....	111
其他拍摄功能的操作方法.....	111
播放功能的操作方法.....	112
编辑.....	113

7 播放功能和其他功能的使用方法 115

快速搜寻图像.....	116
根据条件筛选并显示图像.....	117
观看幻灯片.....	119
确认对焦位置.....	120
放大显示图像.....	121
更改图像切换效果.....	121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122
在高清电视上观看图像.....	123
保护图像.....	124

一次删除多张图像.....	127
按类别整理图像(我的类别).....	129
旋转图像.....	131
调整图像尺寸.....	132
剪裁.....	133
使用我的色彩功能	
更改图像的色调.....	134
校正亮度(校正对比度).....	135
校正红眼.....	136
添加到打印列表打印(DPOF).....	137
打印命令(DPOF).....	138

8 自定义相机.....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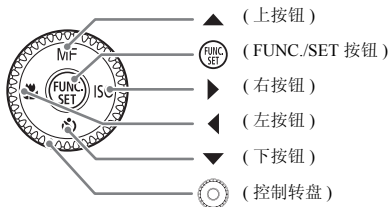
更改相机功能.....	142
更改拍摄功能.....	146
注册常用拍摄菜单.....	150
更改播放功能.....	151
更改起动图像或声音.....	152

9 使用相机的实用信息... 155

更换日期/时间电池.....	156
使用家用电源.....	157
使用外接闪光灯(选购).....	158
故障排除.....	161
画面提示信息列表.....	164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166
菜单列表.....	168
使用须知.....	172
规格.....	173
索引.....	176

关于本指南的记述方法

- 文中用图标表示相机的按钮和开关。
- 画面上显示的语言用 [](方括号) 表示。
- 方向按钮、控制转盘以及 FUNC./SET 按钮用以下图标表示。



- : 疑难解答。
- : 深入提示。
- : 注意事项。
- : 补充说明。
- (第 xx 页): 参考页。“xx”代表页码。
- 本指南假定所有功能均处于默认设置状态。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相机前，请务必阅读以下安全注意事项。请务必保证正确操作相机。
- 这里指出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防止您自己及他人受到伤害，或防止器材受到损坏。
- 如果使用选购附件，请同时查阅该选购附件的说明书。



警告 表示可能造成严重的人身伤害或死亡。



注意 表示可能造成人身伤害。

注意 表示可能造成器材损坏。



警告

相机

- 请勿靠近人的眼睛启动闪光灯。
闪光灯发出的强光可能会损害视力。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应与婴幼儿保持 1 m 以上的距离。
- 请将本器材存放在儿童或婴幼儿接触不到的地方。
腕带：儿童脖子上缠绕腕带可能会导致窒息。
存储卡、日期电池：可能遭意外吞食而发生危险。一旦发生这种情况，请立即就医。
- 本器材任何部分凡未经本指南明确说明者，请勿尝试拆解或改装。
- 相机跌落或遭受其他损坏之后，请勿接触相机的内部，以免受到伤害。
- 如果相机冒烟、发出异味或出现其他异常，应立即停止使用。
- 请勿使用酒精、汽油、稀释剂等有机溶剂清洁器材。
- 请勿让液体或异物进入相机。
否则会导致着火或触电。
如果液体或异物与相机内部接触，应立即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电池。
- 只能使用推荐的电源。
使用其他电源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电池

- 只能使用推荐的电池。
- 请勿将电池靠近火焰或置于火中。
- 请勿让电池与水（如海水）或其他液体接触。
- 请勿尝试拆解、改装或加热电池。
- 避免跌落电池或使其受到强烈冲击。
否则可能会使电池爆炸或泄漏，导致着火、伤害和破坏环境。如果电池漏液，身体任何部分包括眼和嘴，或者衣物接触到该物质，请立刻以清水冲洗并及时就医。

其他警告事项

- 请勿在不支持数据 CD-ROM 的 CD 播放器内，播放附带的 CD-ROM。
在音频 CD 播放器（音乐播放器）播放该 CD-ROM，可能会损坏扬声器。使用耳机，以大音量收听 CD 播放器所播放的 CD-ROM，也可能造成失聪。

注意

- 用腕带提着相机时，请注意切勿撞击或剧烈震荡相机。
- 请注意切勿碰撞相机镜头或将之大力推压。
否则会损坏相机或导致人身伤害。
- 避免在以下场所使用、放置或存放相机。
 - 强烈阳光照射的地方。
 - 超过 40°C 的地方。
 - 潮湿或多尘的区域。否则可能导致电池泄漏、过热或爆炸，造成触电、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还会导致外壳变形。
- 长期播放可能会造成不适感觉。
- 使用闪光灯时，请注意不要用手指或衣物覆盖闪光灯。
否则会造成烫伤或闪光灯损坏。

注意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烈光源（太阳等）。
否则可能会使图像传感器出现故障或损坏。

- 在海滩或有风的地点使用相机时，请注意不要让相机内部进入灰尘或沙子。
否则可能会使相机出现故障。

- 正常使用情况下，闪光灯可能会冒出少量烟雾。
这是由于高强度的闪光点燃装置前方黏附的灰尘和异物所致。请用棉签清除闪光灯的污垢、灰尘或其他异物，以免积热而损坏装置。

- 不使用相机时，应将电池取出存放。
如果将电池留在相机中，则可能会因电池泄漏而损坏相机。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贴在端子处或作其他绝缘处理。
否则，在垃圾箱内接触到其他金属材料，可能会导致起火或爆炸。

- 将相机装入携带时，请将液晶显示屏向内关闭，确保硬物不会触及屏幕。
否则可能会使液晶显示屏出现故障或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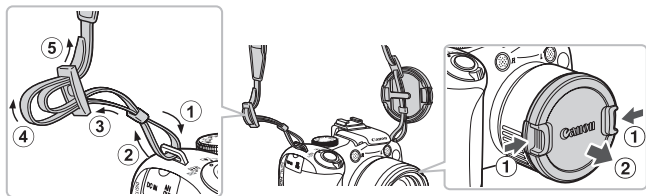
1

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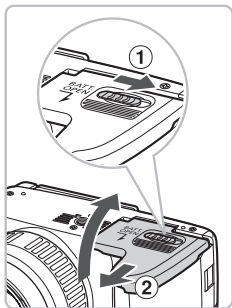
本章说明拍摄前的准备工作，如何以 **AUTO** 模式拍摄，以及如何观看、删除和打印您所拍摄的图像。本章的后半部分说明如何拍摄和观看短片，以及如何将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

安装腕带 / 打开镜头盖

- 安装附带的腕带，将其挂在脖子上，以免相机在使用过程中掉落。
- 开启相机前，请务必先打开镜头盖。
- 镜头盖不使用时，请将其卡入背带。
- 相机不使用时，请装上镜头盖进行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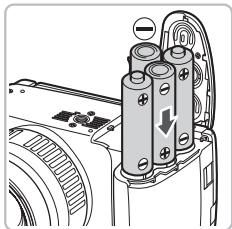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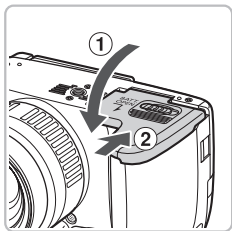
1 打开盖子。

- 如图所示滑动并按住盖锁①，然后滑动并打开盖子②。



2 插入电池。

- 以正确的 (+) 和 (-) 方向插入电池。



3 关上盖子。

- 关闭盖子①，向下按住并滑动直至听到咔嚓一声锁定到位②。

可拍摄的大概张数

电源		碱性电池 (附带)	镍氢电池 (选购)
张数	液晶显示屏开 *	340	600
	取景器开	350	620
播放时间 (小时)		12	14

* 可拍摄的张数基于 CIPA(相机与影像产品协会) 的测试标准。

- 有些拍摄环境下，可拍摄张数可能会减少。
- 根据所用不同品牌的碱性电池，可拍摄的张数可能相差很大。
- 镍氢电池的数值基于完全充电的电池。

兼容电池

AA(5 号) 碱性电池和佳能 AA(5 号) 镍氢电池 (选购)(第 38, 40 页)。



是否可以使用任何其他电池？

由于电池的性能差别很大，因此建议不要使用上述电池之外的任何其他电池。



为何要使用镍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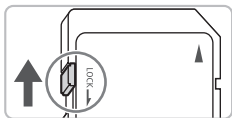
镍氢电池使用时间远远长于碱性电池，尤其是在寒冷的天气中。

电池电量指示

当电池电量较低时，屏幕上将显示图标和提示信息。如果电池电量充足，则不会显示图标和提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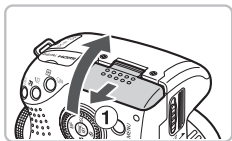
显示	含义
	电池电量较低。准备新电池以便继续使用相机。
“更换电池”	电量已耗尽。插入新电池。

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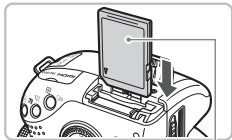
1 检查存储卡的写保护滑块。

- 如果存储卡有写保护滑块，当滑块位于锁定位置（即“LOCK”一侧）时便无法拍摄图像。向上滑动滑块，直至听到咔嚓声。



2 打开盖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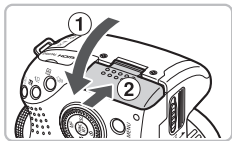
- 滑动盖子①，将其打开。



3 插入存储卡。

- 如图所示插入存储卡，直至其咔嚓一声锁定到位。
- 请确认存储卡的方向是否正确。以错误的方向插入存储卡会损坏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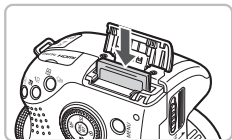
标签



4 关上盖子。

- 关闭盖子①，向下按住并滑动直至听到咔嚓一声锁定到位②。

取出存储卡



- 往里推存储卡，直至听到咔嚓声，然后慢慢松开。
- ▶ 存储卡便会弹出。

每张存储卡的大概拍摄张数

存储卡	2 GB	8 GB
张数	626	2505

- 以上数值基于默认设置。
- 可拍摄张数因相机设置、被摄体和所用存储卡而异。

? 您能查看可拍摄张数吗?

可以在相机处于拍摄模式时，查看可拍摄张数 (第 24 页)。



兼容的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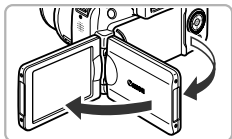
- SD 存储卡
- SDHC 存储卡 
- MMC 存储卡
- MMCplus 存储卡
- HC MMCplus 存储卡

? 什么是写保护滑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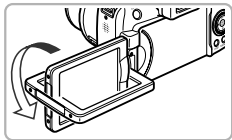
SD 和 SDHC 存储卡有一个写保护滑块。如果该滑块位于保护位置，则屏幕上会出现 [存储卡锁起!]，此时不能拍摄或删除图像。

打开液晶显示屏

查看并拍摄图像、操作菜单及播放图像时，使用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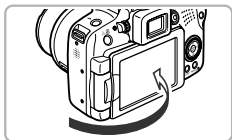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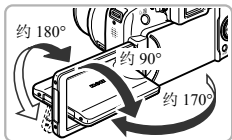


1 打开液晶显示屏。



2 旋转液晶显示屏。

- 向镜头方向旋转 180°（将液晶显示屏顶端远离自己转动）。
- ▶ 显示的图像自动反转和倒转（倒转显示功能）。
- 液晶显示屏可在各种位置进行使用。



3 关闭液晶显示屏。

- 关闭液晶显示屏，直至咔嗒一声到位。
- 图像将会正常显示（不倒转）。



不使用相机时，为保护液晶显示屏，请务必将其朝向内侧关闭。当听到“咔”一声关闭后，液晶显示屏将自动关闭，并在取景器中显示图像。



要取消倒转显示功能，请按 **MENU** 按钮，从  选项卡上选择 [倒转显示]，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关]。

设置日期和时间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时，会出现日期 / 时间设置画面。由于图像中记录的日期和时间基于这些设置，因此请务必设置日期和时间。




1 打开相机电源。

- 按电源按钮。
- ▶ 会出现 [日期 / 时间] 设置画面。




2 设置日期和时间。

- 按 ◀ 或 ▶ 按钮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设定数值。



3 完成设置。

- 按  按钮。
- ▶ 一旦设置了日期和时间，[日期 / 时间] 设置画面便会关闭。
- 按电源按钮即可关闭相机。






每次打开相机电源都出现 [日期 / 时间] 的设置画面时怎么办

请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如果未设置日期和时间，则每次打开相机电源时，都会出现 [日期 / 时间] 设置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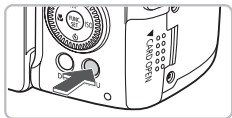


设置夏令时

在步骤 2 中，如果选择  并按 ▲ 或 ▼ 按钮，或者转动  转盘，然后选择 ，即设置了夏令时（加 1 小时）。

更改日期和时间

可以更改当前的日期和时间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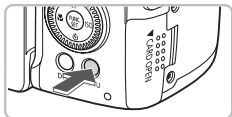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

- 按 **MENU** 按钮。



2 在 **日期/时间** 选项卡中选择 [日期/时间]。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日期/时间**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日期/时间]，然后按  按钮。



3 更改日期和时间。

- 按照第 19 页的步骤 2 和 3 调整设置。
- 要关闭菜单，按 **MENU** 按钮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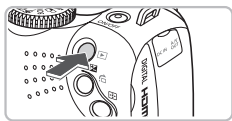


日期 / 时间 电池

如果已正确设置日期 / 时间，但每次打开电源都出现 [日期 / 时间] 画面，则应更换成新的日期 / 时间电池 (第 15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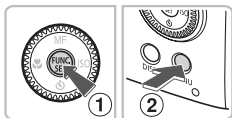
设置显示语言

可以更改液晶显示屏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



1 选择播放模式。

- 按 按钮。



2 显示设置画面。

- 按住 按钮 ①，然后立即按 **MENU** 按钮 ②。



3 设置显示语言。

- 按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一种语言，然后按 按钮。
- ▶ 一旦设定了显示语言，此语言画面即会关闭。



? 如果在按 按钮时出现时钟怎么办？

在步骤 2 中，如果按下 按钮及按下 **MENU** 按钮的间隔时间过长，则会显示时钟。如果出现时钟，可按 按钮关闭时钟，然后重新执行步骤 2。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语言] 菜单项目，也可更改显示语言。

格式化存储卡

使用新存储卡或已在其他设备使用过的存储卡之前，应该使用本机格式化存储卡。格式化（初始化）存储卡会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数据。由于删除的数据无法恢复，因此，请慎重考虑之后再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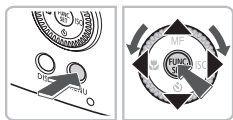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

- 按 **MENU** 按钮。

2 选择 [格式]。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C** 转盘选择 [格式]，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3 格式化存储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C** 转盘选择 [OK]，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 ▶ 存储卡便会被格式化。
- ▶ 格式化完成后，将返回菜单画面。



格式化或清除存储卡上的数据只是更改存储卡上的文件管理信息，无法确保内容完全删除。转让或丢弃存储卡时需要注意：丢弃存储卡时，请采取措施避免个人信息泄露，如销毁存储卡。



格式化画面中显示的存储卡总容量可能小于存储卡上所示的容量。

快门按钮的使用方法

快门按钮有两个停止位置。要拍摄对焦的图像，请务必先轻按（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再拍摄。



1 半按（轻按到第一个停止位置）。

- ▶ 相机会自动进行拍摄时所需的设置，如对焦和调整亮度等。
- ▶ 相机对焦时，会响起两声提示音。



2 全按（按到第二个停止位置）。

- ▶ 相机播放快门声音并拍摄照片。
- 快门声音播放时正在拍照，因此，请注意不要移动相机。



握持相机

手臂靠紧身体，同时稳妥地握住相机两侧。



快门声音的长度有变化吗？

- 由于拍摄所需的快门时间根据所要拍摄的场景而有差异，因此，快门声音的长度可能会改变。
- 如果在快门声音响起时，相机或被摄体移动，记录的图像可能会模糊。



如果立即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而不在中间暂停，该图像可能未对焦。

拍摄图像

由于相机能够确定被摄体和拍摄条件，因此可以让其自动选择最佳的场景设置，只需拍摄即可。

相机还可以检测和对焦人物的面部，将颜色和亮度调整到最佳状态。



1 打开相机电源。

- 按电源按钮。
- ▶ 相机便会发出起动声音，及出现起动画面。
- 再按电源按钮，便关闭相机。



2 选择 **AUTO** 模式。

-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AUTO**。
- 将相机对准被摄体时，相机会在确定场景过程中发出操作声音（咔咔）。
- ▶ 相机对焦其判断为主要对象的被摄体，并在屏幕的右上角显示所确定的场景图标。
- ▶ 检测到面部时，主要对象的面部会出现白框，检测到的其他面部则出现灰框。
- ▶ 白框将会跟踪检测到面部移动，灰框将会消失。



拍摄短片时的图像范围
(第 27 页)



3 进行拍摄构图。

- 向 移动变焦杆会拉近被摄体，使其显得更大。向 移动变焦杆会推远被摄体，使其显得更小。
- 如果左右大幅度移动变焦杆，大小会快速变化；如果小幅度移动，大小会缓慢变化。

对焦范围 (近似值)

变焦条





4 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 相机对焦时，将会鸣响两次。
- ▶ 已对焦的被摄体处会出现绿色自动对焦框。
- ▶ 显示多个对焦框时，相机将会对所有显示的对焦框进行对焦。
- ▶ 检测到移动的面部并保持半按快门按钮时，出现蓝色的自动对焦框并连续调整对焦和曝光。



自动对焦框




- 如果出现[请开启闪光灯]提示，建议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手动抬起闪光灯进行拍摄。闪光灯将会自动闪光。不使用闪光灯时，将其放下直至合上（闪光灯将会关闭）。




5 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 相机便会播放快门声音并进行拍摄。
- ▶ 图像被录入存储卡时，指示灯将呈红色闪烁。
- ▶ 图像将在画面上显示约 2 秒。
- 即使正在显示图像，也可以按快门按钮拍摄下一张照片。



? 如果出现以下情况 ...

- 出现闪烁的  ?
请将相机安装于三脚架上，以免相机移动造成图像模糊。
- 打开相机电源时屏幕没有开启？
显示设为取景器。按 **DISP.** 按钮若干次，将显示恢复为屏幕。



● 相机不发出任何声音？

在开机时按 **DISP.** 按钮，便会关闭所有相机声音，警告声音除外。要开启声音，可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静音]。按 **◀** 或 **▶** 按钮选择 [关]。

● 即使在拍摄时闪光灯闪光，图像仍发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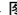
距离被摄体太远。如果将变焦杆按向  一侧，采用最大广角拍摄时，请距离镜头约 50 cm ~ 6.8 m 的范围；如果将变焦杆按向  一侧，采用最大长焦拍摄时，请距离镜头约 1.0 m ~ 3.7 m 的范围。

● 半按快门按钮时，为何相机会发出一声提示音？

距离被摄体太近。如果将变焦杆按向  一侧，采用最大广角拍摄时，请离开被摄体约 10 cm 以上；如果将变焦杆按向  一侧，采用最大长焦拍摄时，请离开被摄体约 1 m 以上。

● 半按快门按钮时灯亮？




















为了减轻红眼和辅助对焦，在暗处拍摄时灯可能会亮。

● 试图拍摄时  图标闪烁？

闪光灯正在充电中，充电完成后即可拍摄。


场景图标

相机显示其所确定的图标场景，然后自动对焦，并为被摄体选择最佳的亮度和颜色设置。

背景 \ 被摄体	明亮		包括蓝天		日落	昏暗	
		背光		背光			使用三脚架时
人物					-		 *
移动时					-	-	-
人物以外的被摄体、风景	AUTO		AUTO			AUTO	 *
近距离被摄体					-		-
图标背景颜色	灰色		淡蓝色		橙色	深蓝色	

* 如果拍摄场景较暗，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时显示。



在某些情况下，显示的图标可能不符合实际的场景。尤其是当有橙色或蓝色的背景（如墙壁）时，可能会出现  或“包括蓝天”图标，并且可能无法用适当的颜色进行拍摄。此时，可尝试使用 **P** 模式拍摄（第 6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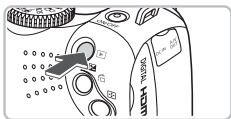
什么是矩形灰框？

该灰框是短片中将要记录的区域。无论模式转盘处于何种位置，均只需按短片按钮即可拍摄短片（第 31 页）。


要隐藏灰框，请选择 [自定义显示信息]，然后选择 [拍摄信息] 并取消复选标记（第 148 页）。

观看图像

可以在屏幕上观看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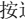


1 选择播放模式。

- 按  按钮。
- ▶ 便会出现最后拍摄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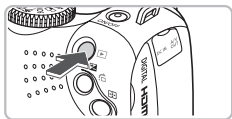
2 选择图像。

- 按  按钮，便会按照从新到旧的顺序，循环显示拍摄的图像。
- 按  按钮，便会按照从旧到新的顺序，循环显示拍摄的图像。
- 如果按住  或  按钮，图像切换速度加快，但图像显得比较粗糙。
- 按逆时针方向转动  转盘则从新图像开始显示；按顺时针方向转动则从旧图像开始显示。
- 在播放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即切换至拍摄模式。
- 经过大约 1 分钟，镜头将会收回。




删除图像

可以逐个选择并删除图像。请注意，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因此，请充分确认后再进行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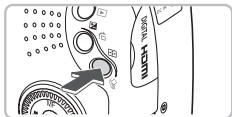
1 选择播放模式。

- 按  按钮。
- ▶ 便会出现最后拍摄的图像。












2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3 删除图像。

- 按  按钮。
- ▶ 出现 [删除 ?]。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删除]，然后按  按钮。
- ▶ 即可删除显示的图像。
- 要退出操作而不删除图像，请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取消]，然后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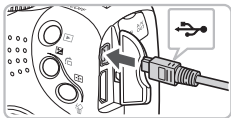
打印图像

将相机连接到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选购), 即可轻松打印拍摄的图像。

准备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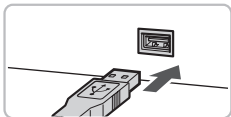
- 相机和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选购)
- 相机附带的界面连接线 (第 2 页)

1 关闭相机和打印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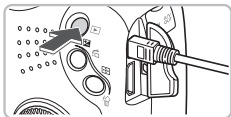


2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打开端子盖, 按照图示的方向将连接线的小插头牢固地插入相机的端子。
- 将连接线的大插头插入打印机。有关连接的详情, 请参阅打印机附带的使用者指南。



3 打开打印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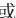



4 打开相机的电源。

- 按  按钮, 打开相机的电源。




5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



6 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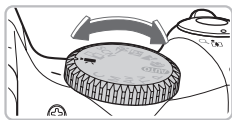
- 按  按钮。
- ▶ 便会开始打印。
- 若要打印更多图像，可在打印完成后重复执行步骤 5 和 6。
- 打印完毕后，请关闭相机及打印机的电源，并拔下界面连接线的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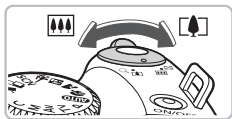
- 有关打印的详情，请参阅《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 有关佳能品牌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选购)，请参阅第 39 页。

拍摄短片

相机可以自动选择所有设置，因此，只需按短片按钮即可拍摄短片。音频将以立体声进行记录。如果长期连续不断拍摄，相机可能会发热，这不是故障。




可拍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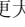
已拍摄时间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

- 即使模式转盘处于  以外的位置，按短片按钮仍可拍摄短片（第 107 页）。

2 进行拍摄构图。

- 向  移动变焦杆会拉近被摄体，使其显得更大。向  移动变焦杆会推远被摄体，使其显得更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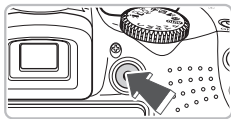
3 拍摄。

- 按短片按钮。
- ▶ 相机将鸣响一次并开始拍摄短片，屏幕上显示 [● 记录] 和已拍摄时间。
- 拍摄开始后，将手指从短片按钮上挪开。
- 如果在拍摄过程中改变了拍摄构图，对焦、亮度和色调将会自动调整。
- 另可在拍摄过程中使用变焦杆进行缩放。



麦克风

- 拍摄期间切勿触碰麦克风。
- 请勿按短片按钮之外的其他任何按钮。否则，按钮发出的声音会录入短片中。



4 停止拍摄。

- 再次按短片按钮。
- ▶ 相机将鸣响两次并停止拍摄短片。
- ▶ 短片将记录到存储卡上。
- ▶ 存储卡存满时，即自动停止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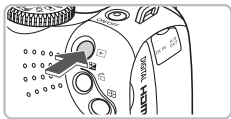
拍摄时间的近似值

存储卡	2 GB	8 GB
拍摄时间	10 分 33 秒	42 分 11 秒

- 拍摄时间基于默认设置。
- 单次拍摄的最长拍摄时间约为 29 分 59 秒。但是，当单次拍摄的短片文件大小先达到 4 GB 时，拍摄将自动停止。
- 即使最大片段长度没有达到某些存储卡的存储容量，拍摄也会停止。建议使用 SD Speed Class 4 或更高级的存储卡。

观看短片

可以在屏幕上观看短片。



1 选择播放模式。

- 按 按钮。
- ▶ 便会出现最后拍摄的图像。
- ▶ 短片上出现 **SET**



2 选择短片。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短片，然后按 按钮。
- ▶ 屏幕上将出现操作面板。



3 播放短片。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播放)，然后按 按钮。
- ▶ 即可播放短片。
- 再次按 按钮即可暂停 / 恢复播放短片。
- 按 或 按钮调整音量。
- ▶ 短片播放完毕后，画面会出现 **SET**



在计算机上观看短片时，根据计算机的性能，可能发生丢帧、不能流畅播放或声音断续的情况。

如果使用附带的软件，将短片复制到存储卡，便可以使用相机流畅地播放该短片。若要提高播放画质，可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播放。

传输图像至计算机

可使用附带的软件将拍摄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如果当前已经使用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则请通过覆盖当前安装的方式从附带的 CD-ROM 中安装软件。

系统要求

Windows

操作系统	Windows Vista (包括 Service Pack 1 和 2)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Service Pack 3	
计算机型号	上述操作系统应预先安装在配备内置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上。	
中央处理器	静止图像	Pentium 1.3 GHz 或更高处理器
	短片	酷睿 2 双核处理器 1.66 GHz 或更高处理器
内存	静止图像	Windows Vista: 1 GB 或更多 Windows XP: 512 MB 或更多
	短片	1 GB 或更多
接口	USB	
可用的硬盘空间	ZoomBrowser EX: 200 MB 或更多 * PhotoStitch: 40 MB 或更多	
显示	1,024 × 768 像素或更高	

* 对于 Windows XP，必须安装 Microsoft .NET Framework 3.0 或更新版本(最大 500 MB)。根据计算机的性能，安装所需时间可能不同。

Macintosh

操作系统	Mac OS X (v10.4 ~ v10.5)	
计算机型号	上述操作系统应预先安装在配备内置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上。	
中央处理器	静止图像	PowerPC G4/G5 或 Intel 处理器
	短片	酷睿双核处理器 1.66 GHz 或更高处理器
内存	静止图像	512 MB 或更多
	短片	1 GB 或更多
接口	USB	
可用的硬盘空间	ImageBrowser: 300 MB 或更多 PhotoStitch: 50 MB 或更多	
显示	1,024 × 768 像素或更高	

准备项目

- 相机和计算机
- 相机附带的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第 2 页)
- 相机附带的界面连接线 (第 2 页)

准备

下面以 Windows Vista 和 Mac OS X v10.5 为例进行说明。

1 安装软件。

Windows



- ① 将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放入计算机的 CD-ROM 驱动器中。

- ② 开始安装。

- 单击 [简易安装]，然后按照画面指示进行安装。
- 出现用户帐户控制画面后，按照提示信息继续安装。


- ③ 安装结束时，单击 [重新启动] 或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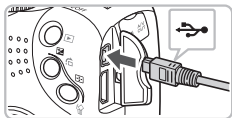
- ④ 取出 CD-ROM。

- 出现桌面画面后，取出 CD-ROM。



Macintosh

- 将 CD-ROM 放入计算机的 CD-ROM 驱动器中，然后双击  图标。
- 单击 [安装]，按照画面上的说明继续进行安装。



2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 关闭相机的电源。
- 按照第29页步骤2的操作连接相机和计算机。

3 打开相机的电源。

- 按  按钮，打开相机的电源。

4 打开 CameraWindow。



Windows

- 单击 [从 Canon 相机中下载图像]。
- ▶ 即会出现 CameraWindow 视窗。
- 如果 CameraWindow 没有出现，请单击 [开始] 菜单，选择 [所有程序]，然后选择 [Canon Utilities] ▶ [CameraWindow] ▶ [CameraWindow] ▶ [CameraWindow]。



Macintosh

- ▶ 建立相机与计算机的连接时，将出现 CameraWindow 视窗。
- 如果 CameraWindow 没有出现，请单击 Dock 栏 (桌面底部显示的工具栏) 中的 [CameraWindow] 图标。

传输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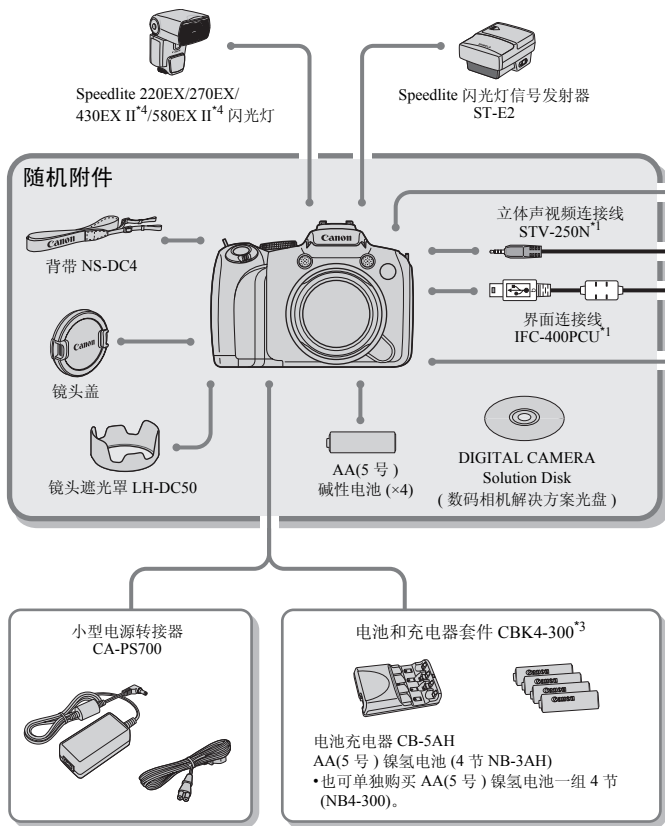
- 单击 [从相机导入图像]，然后单击 [导入未传输的图像]。
- ▶ 所有未传输过的图像，都会传输到计算机上。
- 传输结束后，单击 [×] 关闭 Camera Window，然后关闭相机电源并拔出连接线插头。
- 有关详细操作，请参阅《软件说明书》。



即使不安装附带的软件，也仅可通过连接相机和计算机传输图像，但会受到以下限制：

- 连接后有时需要等待几分钟的时间才可以进行操作。
- 有时不能正确显示相机的信息。
- 不能正确传输短片。
- 竖向拍摄的图像可能在传输至计算机后变为横向。
- 受保护的图像可能在传输至计算机后被解除保护。
- 因 OS 版本、使用的软件、文件尺寸的不同，有时不能正确传输图像及图像附带的信息。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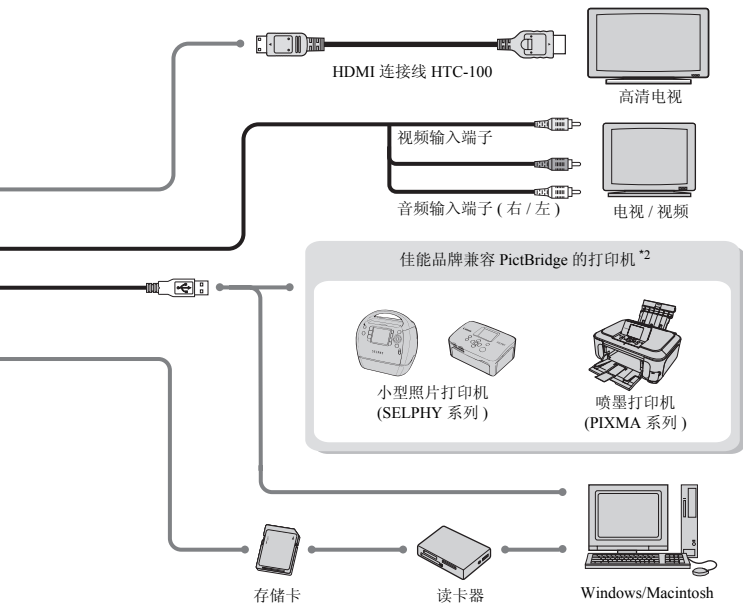


*1 亦可以单独购买。

*2 有关打印机和界面连接线的更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附带的使用者指南。

*3 本相机也可使用电池和充电器套件 CBK4-200。

*4 也可以使用 Speedlite 430EX、580EX。



建议使用佳能原厂附件。

本产品设计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泄漏和 / 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 / 或任何事故（如失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选购附件

下列相机附件为选购件。
有些附件不在某些地区出售，或者已无供应。

闪光灯

- **Speedlite 220EX/270EX/430EX II*/580EX II***
适用于佳能 EOS 型号的 Speedlite 闪光灯可提供更佳的照明效果，使图像清晰自然。
* 也可以使用 Speedlite 430EX、580EX。
- **闪光灯信号发射器 ST-E2**
可对 Speedlite 闪光灯进行无线控制（遥控）（Speedlite 220EX 和 270EX 除外）。

电源

- **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700**
本套件可使用家用电源给相机供电。在长时间使用或连接至计算机时，建议使用该套件为相机供电。（不能用于对相机内的电池充电。）
- **电池和充电器套件 CBK4-300**
该套件包含 1 个专用的充电器和 4 节可充电 AA(5 号) 镍氢电池。便于拍摄或长时间播放大量图像。也可单独购买镍氢电池 NB4-300(4 节可充电 AA(5 号) 镍氢电池)。



在海外使用

可在使用 AC100 ~ 240 V 50/60 Hz 电源的地区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或电池充电器。如果插头与插座不匹配，请使用市售的电源插头适配器。切勿使用国外旅游用电子变压器，因为它可能会造成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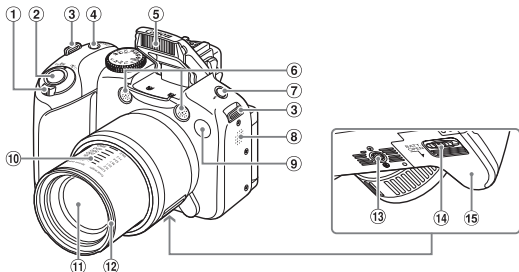
其他附件

- **HDMI 连接线 HTC-100**
使用此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机的 HDMI 端子。

2

深入了解

本章说明相机部件、画面显示内容以及基本操作的方法。



- ① 变焦杆
拍摄: (长焦) / (广角)
(第 24 页)
播放: (放大) / (索引)
(第 116 页)
- ② 快门按钮 (第 23 页)
- ③ 腕带扣 (第 13 页)
- ④ 电源按钮 / 电源指示灯 (第 47 页)
- ⑤ 闪光灯 (第 25, 69 页)
- ⑥ 麦克风 (第 32 页)
- ⑦ (闪光灯) 按钮 (第 69 页)
- ⑧ 扬声器
- ⑨ 指示灯 (前面) (第 66, 146, 147 页)
- ⑩ 焦距 (近似值)
- ⑪ 镜头
- ⑫ 镜头遮光罩卡口 (第 55 页)
- ⑬ 三脚架插孔
- ⑭ 盖锁 (第 14 页)
- ⑮ 电池仓盖 (第 14 页)

模式转盘

用模式转盘更改拍摄模式。

P, Tv, Av, M, C 模式

可根据拍摄需要作出设置, 例如更改快门速度及光圈值等 (第 68, 93, 94, 95, 102 页)。

短片模式

可用尽可能大范围的屏幕拍摄短片 (第 31 页)。即使模式转盘设为短片模式以外的其他位置, 仍可按短片按钮拍摄短片 (第 107 页)。

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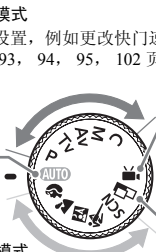
可以让相机选择设置 (第 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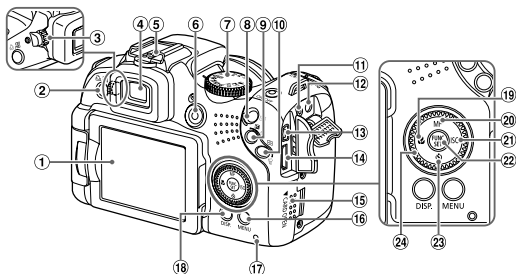
特殊场景模式

相机能自动选择适用于拍摄环境的所有设置, 因此, 只需按快门按钮即可拍摄图像 (第 58 页)。

辅助拼接模式

大型主体可以分多次拍摄 (第 105 页)。





- | | |
|---|---|
| ① 屏幕 (液晶显示屏) (第 18, 44 页) | ⑫ A/V OUT (音频 / 视频输出) |
| ② (直接打印)按钮 (第29页) / (快捷)按钮 (第 149 页) | ⑬ DIGITAL (数码) 端子 |
| ③ 屈光度调整转盘 (第 55 页) | ⑭ HDMI 迷你输出端子 |
| ④ 取景器 (第 46 页) | ⑮ 存储卡插槽盖 (第 16 页) |
| ⑤ 热靴 (第 158 页) | ⑯ MENU (菜单) 按钮 (第 49 页) |
| ⑥ 短片按钮 (第 31, 107 页) | ⑰ 指示灯 (背面) (第 47 页) |
| ⑦ 模式转盘 | ⑱ DISP. (显示) 按钮 (第 46 页) |
| ⑧ (播放) 按钮 (第 27, 115 页) | ⑲ (微距) (第 72 页) / 按钮 |
| ⑨ (曝光) / (跳转) 按钮 (第 117 页) | ⑳ MF (手动对焦) (第 88 页) / 按钮 |
| ⑩ (自动对焦框选择) (第 83 页) / (删除单张图像) 按钮 (第 28 页) | ㉑ ISO (ISO 感光度) (第 73 页) / 按钮 |
| ⑪ DC IN (电源输入) 端子 (第 157 页) | ㉒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第 48 页) |
| | ㉓ (自拍) (第 65, 66 页) / 按钮 |
| | ㉔ 控制转盘 (第 43 页) |

控制转盘

转动控制转盘可操作相机的功能，如选择项目或切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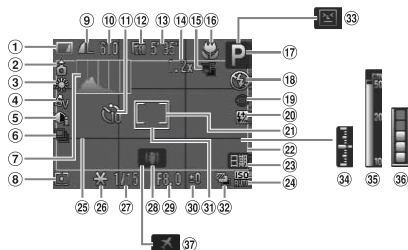


按钮

镜头伸出时，可用此按钮切换拍摄模式及播放模式。镜头收回时，可在播放模式中使用此按钮，打开或关闭相机的电源。

拍摄 (信息显示)

取景器上将会显示相同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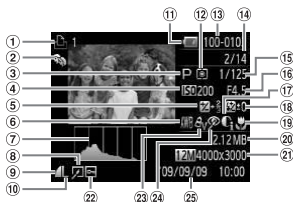
- | | | |
|--------------------------------------|---|---------------------------------------|
| ① 电池电量指示 (第 15 页) | ⑭ 数码变焦放大倍率 (第 62 页) / 数码长焦附加镜 (第 63 页) | ⑳ 日期标记 (第 64 页) |
| ② 相机方向 * | ⑮ 自动改变对焦进行拍摄 (第 89 页) | ㉑ ISO 感光度 (第 73 页) |
| ③ 白平衡 (第 74 页) | ⑯ 微距 (第 72 页), 超级微距 (第 72 页), 手动对焦 (第 88 页) | ㉒ 网格线 (第 148 页) |
| ④ 我的色彩 (第 76 页) | ⑰ 拍摄模式 (第 25, 69, 92 页) | ㉓ 自动曝光锁 (第 90, 111 页), 闪光曝光锁 (第 91 页) |
| ⑤ 校正对比度 (第 96 页) | ⑱ 闪光灯模式 (第 97 页) | ㉔ 快门速度 |
| ⑥ 驱动模式 (第 75 页) | ㉒ 红眼校正 (第 97 页) | ㉕ 影像稳定器 (第 149 页) |
| ⑦ 柱状图 (第 148 页) | ㉓ 闪光曝光补偿 (第 98 页), 闪光输出 (第 99 页) | ㉖ 光圈值 |
| ⑧ 测光模式 (第 87 页) | ㉔ 点测光 AE 区框 (第 87 页) | ㉗ 曝光补偿 (第 69 页) |
| ⑨ 压缩率 (图像质量) (第 70 页), 记录像素 (第 70 页) | ㉕ 图像范围: 短片 (第 27 页) / 图像范围: 静止图像 (第 108 页) | ㉘ 自动对焦框 (第 25 页) |
| ⑩ 可拍摄张数 (第 17 页) | | ㉙ 自动包围曝光拍摄 (第 91 页) |
| ⑪ 自拍 (第 65, 66, 77, 78 页) | | ㉚ 眨眼检测 (第 101 页) |
| ⑫ 记录像素 (短片) (第 108 页) | | ㉛ 曝光量指示条 (第 95 页) |
| ⑬ 可拍摄时间 / 已拍摄时间 (第 32 页) | | ㉜ 手动对焦指示 (第 88 页) |
| | | ㉝ 缓冲器警告 |
| | | ㉞ 时区设置 (第 143 页) |

* : 标准, : 竖握

拍摄时, 相机可以检测是竖握还是横握, 并对设置作相应调整以进行最佳拍摄。相机还可检测播放期间的方向, 因此您可用任何一个方向握持相机, 相机将会自动旋转图像, 以便正确角度观看。

相机竖直向上或向下拍摄时, 此功能可能无法正确使用。

播放 (详细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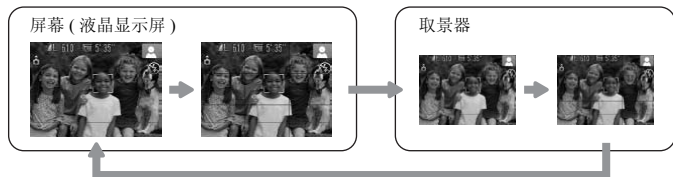
- | | | |
|-----------------------------------|---|-----------------------|
| ① 打印列表 (第 137 页) | ⑪ 电池电量指示 (第 15 页) | ⑳ 文件尺寸 (第 70 页) |
| ② 我的类别 (第 129 页) | ⑫ 测光模式 (第 87 页) | ㉑ 静止图像: 记录像素 (第 70 页) |
| ③ 拍摄模式 | ⑬ 文件夹编号 - 文件编号 (第 144 页) | 短片: 已拍摄时间 (第 108 页) |
| ④ ISO 感光度 (第 73 页) | ⑭ 播放文件编号 / 图像总数 | ㉒ 保护 (第 124 页) |
| ⑤ 曝光补偿 (第 69 页) / 曝光偏移量 (第 111 页) | ⑮ 快门速度 | ㉓ 我的色彩 (第 76, 134 页) |
| ⑥ 白平衡 (第 74 页) | ⑯ 光圈值, 图像质量 (短片) (第 108 页) | ㉔ 红眼校正 (第 97, 136 页) |
| ⑦ 柱状图 (第 47 页) | ⑰ 校正对比度 (第 96, 135 页) | ㉕ 拍摄日期及时间 (第 64 页) |
| ⑧ 图像编辑 (第 132 ~ 136 页) | ⑱ 闪光灯 (第 69 页), 闪光曝光补偿 (第 98 页) | |
| ⑨ 压缩率 (图像质量) (第 70 页), MOV (短片) | ⑲ 微距 (第 72 页), 超级微距 (第 72 页), 手动对焦 (第 88 页) | |
| ⑩ 记录像素 (第 70 页) | | |

切换显示

可使用 **DISP.** 按钮切换显示。

拍摄

可更改显示的内容。关闭屏幕时会打开取景器。




播放



关闭屏幕时会打开取景器。



按 **DISP.** 按钮即可切换刚拍摄后的画面显示。可是，不会出现简单信息显示的画面。可设置首先出现的显示画面，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然后在 [查看信息] 中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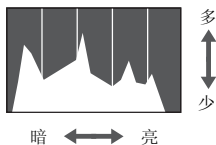
在黑暗环境拍摄期间的显示

在黑暗环境下拍摄时，显示会自动增亮以便于检查构图（夜间显示功能）。但是，屏幕上的图像亮度与实际拍摄的图像亮度可能会不同。画面可能会出现躁点，而且被摄体的移动，可能会在画面中显得有些不规则。这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播放期间的过度曝光警告

在“详细信息显示”(第 45 页)中,图像的过度曝光区域会在画面上闪烁。

柱状图



- “详细信息显示”(第 45 页)中出现的图表称作柱状图。柱状图表示图像亮度的分布和数量。横轴代表亮度,纵轴代表每个亮度上的数量值。当柱状部分(即白色部分)集中靠右时,说明图像较亮;反之,集中靠左时,说明图像较暗。由此可查看图像曝光状况。拍摄时也可显示柱状图(第 148 页)。

指示灯

根据相机状态的不同,相机背部的指示灯和电源灯(第 43 页)将会亮起或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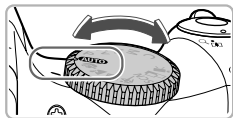
灯	状态	相机状态
电源指示灯	亮起橙色	拍摄模式(第 24 页)
	亮起绿色	播放模式(第 27 页)/连接到打印机(第 29 页)
	亮起黄色	连接到计算机(第 36 页)
指示灯	闪烁红色	正在记录/读取/传输图像数据(第 25 页)



指示灯闪烁红色时,表示正在记录/读取数据,或正在传输各种信息。请勿关闭电源、打开存储卡插槽/电池仓盖、摇晃相机。此类行为可能会损坏图像数据,或者导致相机、存储卡出现故障。

FUNC. 菜单—基本操作

可使用 FUNC. 菜单设置常用的功能。菜单项目和选项因模式而异 (第 166 ~ 169 页)。



1 选择拍摄模式。

- 将模式转盘设为所需的拍摄模式。



2 显示 FUNC. 菜单。


- 按  按钮。



3 选择菜单项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菜单项目。
- ▶ 菜单项目的可用选项出现在屏幕下方。


4 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
- 另可在显示 **DISP.** 的选项上按 **DISP.** 按钮选择设置。

可用选项
菜单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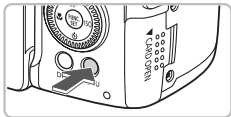


5 进行设置。

- 按  按钮。
- ▶ 再次出现拍摄画面，屏幕上将显示所选择的设置。

MENU 菜单—基本操作

可以从菜单上设置各种功能。菜单分为拍摄(📷)、播放(▶)等几个选项卡。菜单项目因模式而异(第168~171页)。



1 显示菜单。

- 按 MENU 按钮。



2 选择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者左右移动变焦杆(第42页)选择选项卡。

3 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转盘选择选项。
- 某些项目需要按 FUNC SET 按钮或 ▶ 按钮才可显示可更改设置的子菜单。



4 选择内容。

- 按 ◀ 或 ▶ 按钮选择内容。

5 完成设置。

- 按 MENU 按钮。
- ▶ 返回标准画面。



更改声音设置

按下各种按钮或进行拍摄时，可关闭按钮声音或更改声音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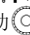
静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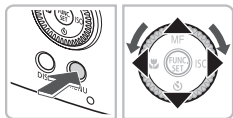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

- 按 **MENU** 按钮。

2 选择 [静音]。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FF**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静音]，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开]。





调整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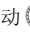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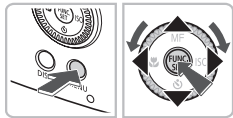
- 按 **MENU** 按钮。

2 选择 [音量]。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FF**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音量]，然后按  按钮。

3 更改音量。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项目，然后按 ◀ 或 ▶ 按钮调整音量。



更改画面亮度

更改画面亮度有 2 种方式。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的亮度可单独设置 (进行设置之前按 **DISP.** 按钮切换到所需的显示)。


使用菜单



1 显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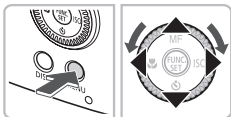
- 按 **MENU** 按钮。

2 选择 [液晶屏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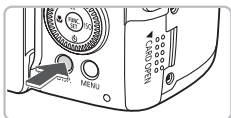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液晶屏的亮度]。

3 更改亮度。

- 按 ◀ 或 ▶ 按钮更改亮度。
- 再次按 **MENU** 按钮完成设置。



使用 DISP. 按钮



- 按 **DISP.** 按钮 1 秒以上。
- ▶ 不论 **↑↑** 选项卡中如何设置，画面均会达到最高亮度。
- 再按 **DISP.** 按钮 1 秒以上，即可使画面恢复到原来的亮度。



- 下次开机时，画面将处于 **↑↑** 选项卡中选择的设置。
- 如果在 **↑↑** 选项卡中，已将亮度设为最高设置，则不能使用 **DISP.** 按钮改变亮度。

使相机恢复到默认设置

如果意外改变了相机的设置，可将相机恢复到默认设置。



1 显示菜单。



- 按 **MENU** 按钮。

2 选择 [重设全部设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FF**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重设全部设置]，然后按  按钮。



3 重置设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然后按  按钮。
- ▶ 相机便会重置为默认设置。

? 不能重置的功能有哪些？

- **FF** 选项卡中的 [日期/时间] (第19页)、[语言] (第21页)、[视频输出制式] (第122页)、[时区设置] (第143页)、注册为 [启动图像] 的图像 (第152页)。
- 用户自定义白平衡功能中记录的白平衡数据 (第74页)。
- 使用色彩强调 (第103页) 或色彩交换 (第104页) 功能选择的色彩。
- 辅助拼接模式下选择的拍摄方向 (第105页)。

低级格式化 (初始化) 存储卡

存储卡的记录 / 读取速度变慢时, 请执行本操作。低级格式化存储卡会删除存储卡内的所有数据, 且无法恢复。因此, 格式化前请特别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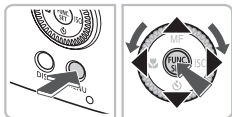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

- 按 **MENU** 按钮。

2 选择 [格式]。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 转盘选择 [格式], 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3 进行低级格式化。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 转盘选择 [低级格式化], 然后按 **◀** 或 **▶** 按钮显示 **✓**。
- 按 **▲▼◀▶** 按钮或转动 **⊙** 转盘选择 [OK], 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 便开始低级格式化。



? 关于低级格式化

如果出现 [存储卡错误] 提示信息或者相机不能正常操作, 进行低级格式化可使相机恢复正常。格式化之前, 请将存储卡中的图像复制到计算机等设备上。



- 低级格式化会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 因此会比标准格式化(第22页)需要更长的时间。
- 低级格式化过程中, 可选择 [停止] 中止格式化。即使中止格式化数据还是被全部删除, 但存储卡仍可正常使用。

节电功能 (自动关机)

为了节约电池，如果在特定时间内不操作相机，相机将会自动关机。

拍摄模式下的节电功能

如果相机不操作约 1 分钟，便会关闭显示屏。再过 2 分钟左右，镜头将会缩回，电源将会关闭。显示屏已经关闭但镜头尚未缩回时，半按快门按钮 (第 23 页) 即可开启显示屏继续拍摄。

播放模式下的节电功能

如果相机不操作约 5 分钟，便会关闭电源。








- 可以关闭节电功能 (第 142 页)。
- 从停止操作到显示屏关闭为止的时间可以更改 (第 142 页)。


时钟功能

可以查看当前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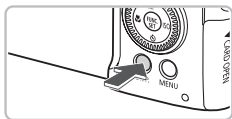
- 持续按住  按钮。
- ▶ 即会出现类似左图的画面显示当前时间。
- 在显示时间过程中如果坚持相机，则时间呈竖直显示。另外，使用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还可更改显示的颜色。
- 再次按  按钮即可取消时钟显示。



按住  按钮，然后按电源按钮也可显示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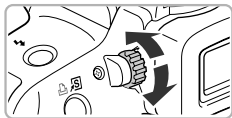
调节取景器

可调节取景器使信息显示能够清晰可见。



1 设置取景器显示。

- 按 DISP. 按钮若干次 (第 4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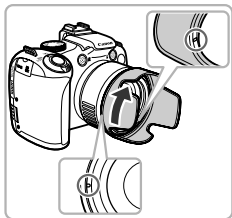


2 调节屈光度。

- 透过取景器观看的同时调节屈光度转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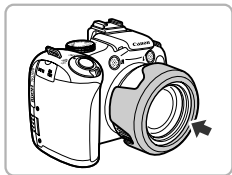
安装镜头遮光罩

在逆光环境中不使用闪光灯进行广角拍摄时，建议安装镜头遮光罩 LH-DC50 以阻挡过多的外部光线进入镜头。



将镜头遮光罩的卡口 (■) 对准相机的 ■ 卡口，然后沿箭头方向转动镜头遮光罩，直至锁定为止。

- 要取下镜头遮光罩时，请朝相反方向转动遮光罩。



- 未使用镜头遮光罩时，请按左图所示将其安装到相机上。



安装镜头遮光罩时，如果使用内置闪光灯，会有部分补光范围受影响，使部分图像变暗。



3

使用特殊场景模式和常用功能拍摄

本章介绍拍摄不同场景的方法以及闪光灯、自拍机等常用功能。



- 选择符合拍摄场景的模式时，相机会自动进行拍摄所需的设置。随后，只需按下快门按钮即可拍出最适合拍摄场景的图像。
- “进一步放大拍摄被摄体（数码变焦）”（第 62 页）～“使用面部优先自拍”（第 66 页）假定模式转盘设于 **AUTO**。以某个场景模式拍摄时，应检查在该模式中可以使用哪些功能（第 166 - 169 页）。

在各种场景下拍摄

选择符合拍摄场景的模式时，相机会自动进行最佳拍摄所需的设置。



1 选择拍摄模式。

- 将模式转盘设于所想要使用的模式。

2 拍摄。



拍摄人像 (人像)

- 拍摄人物时可获得柔和效果。



拍摄风景 (风景)

- 适于拍摄宽阔纵深的风景。



明亮地拍摄夜景和人物 (夜景拍摄)

- 可以拍摄城市夜景或夜间背景下美丽的人物照。
- 如果稳固握持相机，即使没有三脚架，也可减少相机抖动进行拍摄。



拍摄移动主体 (运动)

- 自动对焦时拍摄连续的图像。



在 **AF** 或 **MF** 模式中，为适应拍摄场景，ISO 感光度（第 73 页）将会增大，因此图像可能显得比较粗糙。


在特殊场景下拍摄

选择符合特殊场景的模式时，相机会自动进行最佳拍摄所需的设置。



1 选择拍摄模式。

- 将模式转盘设为 **SCN**。

- 转动  转盘选择拍摄模式。



2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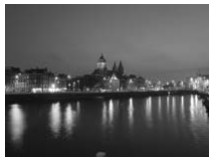
在室内拍摄（室内）

- 可拍摄色彩自然的室内活动或聚会场面。



拍摄日落（日落）

- 可拍摄色彩鲜明的日落照。



拍摄夜景 (夜景)

- 可精彩地捕捉夜景或夜景下的人物。
- 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可精彩地捕捉人物及背景。



拍摄焰火 (焰火)

- 可拍摄色彩鲜明的焰火照。



在海滩拍摄人物 (海滩)

- 在阳光反射强烈的沙滩，拍摄出光鲜明亮的人物照。



拍摄水族馆中的生物 (水族馆)

- 可拍出色彩自然的水族生物照。



以鲜明色彩拍摄树木和枝叶 (植物)

- 以鲜明的色彩拍摄树木和枝叶，如新生植物、秋叶或盛开的鲜花等。



在雪景中拍摄人物 (雪景)







- 以雪景作背景，可拍出光鲜明亮、色彩自然的人物照。



以高 ISO 感光度拍摄 (ISO 3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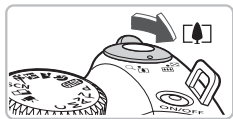
- ISO感光度设置为3200时快门速度加快，因此即使在低光照条件下拍摄也可防止相机或被摄体抖动造成的影响。
- 记录像素设为**M3**(1600 × 1200 像素) (第 70 页)。



- 在  或  模式中，为适应拍摄条件，ISO感光度(第73页)将会增大，因此图像可能显得比较粗糙。
- 如果在  模式中拍摄夜景和人物，那么在闪光灯虽然闪光但是快门声音尚未结束之前，被摄人物不要移动。
- 在  或  模式中，请将相机安装于三脚架上，以免相机移动造成图像模糊。此外，建议将 [影像稳定器模式] 设为 [关] (第 149 页)。
- 在  模式中，图像会变得粗糙。

进一步放大拍摄被摄体 (数码变焦)

通过光学变焦 (第 24 页) 不能放大过远的被摄体时, 使用数码变焦可放大最高达 80 倍。但是, 以记录像素设置 (第 70 页) 和使用的变焦倍率而定, 图像可能粗糙。



1 将变焦杆移向 。

- 按住变焦杆直至变焦停止。
- ▶ 达到无图像质量下降的最大可能变焦系数时, 变焦将会停止, 并且出现变焦系数。




2 将变焦杆再次移向 。

- ▶ 数码变焦便会更进一步拉近被摄体。

使用数码变焦时画质恶化的区域

记录像素	光学变焦 (28 ~ 560 mm)*	光学变焦 (560 ~ 2240 mm)*
L W	20x →	
M1	25x →	
M2		31x →
M3		50x →
S		80x →

  : 图像质量无恶化(变焦倍率现白色)

 : 图像质量恶化(变焦倍率呈现蓝色)

→ : 图像质量无恶化的最大变焦倍率 (安全变焦)

* 焦距 (相当于 35 mm)



关闭数码变焦

要关闭数码变焦, 请按**MENU**按钮, 在  选项卡中选择[数码变焦], 然后选择[关]。

数码长焦附加镜

镜头的焦距可以增加相当于 1.5x 或 2.0x。在同一变焦倍率的情况下, 与仅使用相机本身变焦 (包括数码变焦) 相比, 这样可以提高快门速度, 减少相机抖动的机会。

但是, 根据记录像素 (第 70 页) 和所用数码长焦附加镜的组合, 图像可能会变得粗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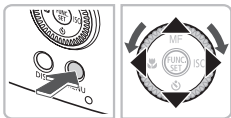


1 选择 [数码变焦]。

- 按**MENU**按钮并选择  选项卡, 然后选择 [数码变焦]。

2 进行设置。

- 按 **◀** 或 **▶** 按钮, 选择 [1.5x] 或 [2.0x]。
- 按 **MENU** 按钮, 便返回拍摄画面。
- ▶ 画面将会放大, 变焦倍率将会显示于画面上。
- 要返回标准数码变焦, 在 [数码变焦] 中选择 [标准]。



导致图像质量恶化的组合

- 以 **L**、**M1** 或 **W** 的记录像素设置使用 [1.5x] 会导致图像质量恶化 (变焦倍率会以蓝色显示。)
- 以 **L**、**M1**、**M2** 或 **W** 的记录像素设置使用 [2.0x] 会导致图像质量恶化 (变焦倍率会以蓝色显示。)



- 使用 [1.5x] 和 [2.0x] 时的焦距分别为 42 ~ 840 mm 和 56 ~ 1120 mm (相当于 35 mm 胶片)。
- 数码长焦附加镜不能与数码变焦一起使用。

插入日期和时间

可以在图像右下角插入拍摄的日期及时间。日期和时间一旦插入即无法删除。请务必先确认是否已正确设置了日期和时间(第 1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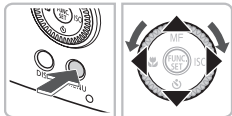


1 选择 [日期标记]。

- 按 **MENU**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选项卡。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日期标记]。

2 确认设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日期] 或 [日期和时间]。
- 按 **MENU** 按钮将调出拍摄画面。
- ▶ [日期] 会出现在画面上。



3 拍摄。

- ▶ 可以在图像右下角插入拍摄的日期及时间。
- 若要恢复到原先的设置,请在步骤 1 中选择 [关]。



在未插入日期和时间的图像中,插入日期和时间并进行打印。

- 用打印命令 (DPOF) (第 138 页) 进行打印。
- 用附带的软件打印。
详情请参阅《软件说明书》。
- 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进行打印。
详情请参阅《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使用自拍机

拍摄者需要加入合影时，可使用自拍机拍摄。相机将会在按下快门按钮约 10 秒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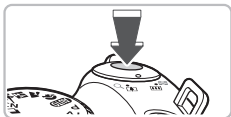


1 按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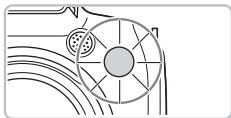
2 选择 \odot 。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odot 转盘选择 \odot ，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 ▶ 设置后将会出现 \odot 。



3 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对焦被摄体，然后全按快门按钮。
- ▶ 自拍开始时，指示灯（前面）将会闪烁，并发出自拍提示音。
- ▶ 快门释放前 2 秒，指示灯闪烁的速度及提示音的频率会加快（如果开启了闪光灯，则指示灯会一直保持亮起，而不是闪烁）。
- 自拍机开始后，若要取消拍摄，请按 ▼ 按钮。
- 要恢复原来的设置，请在步骤 2 中选择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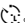
可以更改延迟时间和拍摄数量（第 78 页）。

使用面部优先自拍

在您对合影照等照片进行构图之后，按下快门按钮进入构图时，相机会在检测到您的面孔（第 82 页）两秒后连续拍摄三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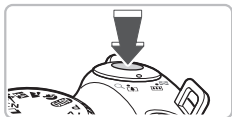


1 选择

- 执行第 65 页的步骤 2 并选择 

2 进行构图并半按快门按钮。

- 确定已对焦的面部出现绿框，而其他面部出现白框。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 相机便会进入拍摄待机状态，画面上会出现 [请直接注视相机开始倒计时]。
- ▶ 灯会闪烁并播放自拍声音。



4 加入拍摄对象并注视相机。

- ▶ 相机检测到新面孔时，指示灯闪烁的速度及提示音的频率会加快（如果开启了闪光灯，则指示灯会一直保持亮起，而不是闪烁）。两秒后便会释放快门。
- ▶ 随后将会继续拍摄第二张和第三张照片。
- 要恢复原来的设置，请在第 65 页的步骤 2 中选择 





如果没有检测到面部会怎样？

即使相机未能检测出新加入构图的人的面部，也会在大约 30 秒后拍摄。



更改拍摄数量

在步骤 1 的画面上，按 **MENU** 按钮，然后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更改拍摄张数。按  按钮确定设置。

4

自行选择设置拍摄

本章介绍如何在 **P** 模式使用各种功能，逐步提高拍摄技能。



- 本章假定模式转盘设为 **P** 模式。
- **P** 为 “Program AE”（程序自动曝光）的简称。
- 在 **P** 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下使用本章介绍的功能进行拍摄之前，请确认该功能是否适用于这些模式（第 166 ~ 169 页）。

使用程序拍摄

拍摄时可根据自己的喜好设置各种功能。

AE是“Auto Exposure”的简称，代表自动曝光。



-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P**。
- 2 根据个人用途调整设置(第69 ~ 78页)。
- 3 拍摄。

? 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橙色显示该怎么办？

如果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将以橙色显示。可尝试采用以下设置获得正确的曝光。

- 开启闪光灯(第69页)
- 提高ISO感光度(第73页)

调整亮度 (曝光补偿)



可以 1/3 级为单位，在 -2 到 +2 的范围内调整相机设置的标准曝光。





1 选择曝光补偿。

- 按  按钮。

2 调整亮度。

- 注视画面显示的同时转动  转盘调整亮度，然后按  按钮。

开启闪光灯

可使闪光灯在拍摄时闪光。闪光灯可拍摄的范围为：将变焦杆按向  一侧达到最大广角时约为 50 cm ~ 6.8 m，将变焦杆按向  一侧达到最大长焦时约为 1.0 m ~ 3.7 m。

1 抬起闪光灯。



2 选择 .

- 按  按钮之后，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 然后按  按钮。
- ▶ 设置之后，会出现 .

更改记录像素 (图像尺寸)

有 6 种记录像素 (图像尺寸) 的设置可供选择。



1 选择记录像素。

- 按 **FUNC SET**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L**。

2 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 ▶ 所选的设置将显示于画面上。

更改压缩率 (图像质量)

有下列 2 种压缩率 (图像质量) 可供选择：**■** (精细)、**■** (一般)。



1 选择压缩率。

- 按 **FUNC SET**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L**。

2 更改图像质量。

- 按 **DISP**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 ▶ 所选的设置将显示于画面上。

记录像素和压缩率近似值

记录像素 (像素)	压缩率	单张图像的数据尺寸 (约·KB)	可拍摄图像数	
			2 GB	8 GB
L (大) 12 M/4000 × 3000		3084	626	2505
		1474	1280	5116
M1 (中1) 8 M/3264 × 2448		2060	930	3721
		980	1920	7675
M2 (中2) 5 M/2592 × 1944		1395	1365	5457
		695	2672	10679
M3 (中3) 2 M/1600 × 1200		558	3235	12927
		278	6146	24562
S (小) 0.3 M/640 × 480		150	10245	40937
		84	15368	61406
W (宽屏) 3840 × 2160		2132	903	3611
		1019	1862	7442

表中的数值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条件。根据被摄体、存储卡的品牌、相机设置等的不同会有所变化。

纸张尺寸近似值





- **S** 适合使用电子邮件发送图像等。
- **W** 适合在宽幅纸张上打印。

*1 明信片尺寸 = 100 × 148 mm

*2 L 尺寸 = 89 × 119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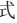
拍摄近处被摄体 (微距 / 超级微距)

可以拍摄近处的被摄体或接近被摄体拍摄。其中,使用  超级微距模式可以比使用  微距模式更接近被摄体拍摄。但不能使用光学变焦 (第 24 页) 或数码变焦 (第 62 页)。





1 按  按钮。

2 选择  或 。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或 ，然后按  按钮。
- ▶ 将会出现模式图标。
- ▶ 使用  模式时，相机会将变焦位置锁定于最大广角。

拍摄范围

微距模式	拍摄范围 (最大广角)
 微距	10 ~ 50 cm
 超级微距	0 ~ 10 cm




关于 模式的变焦条

- 当移动变焦杆时，变焦条出现在屏幕上。微距拍摄时，如果变焦条在黄色区域，相机不能对焦。
- 变焦进入黄色变焦条范围时， 图标会变成灰色，相机会以  模式拍摄。



怎样才能进行更好的近摄?

- 建议您将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并以  拍摄，以免相机抖动造成图像模糊 (第 77 页)。
- 缩小自动对焦框的大小，可更易于对被摄体特定部分进行对焦 (第 83 页)。



- 如果在微距拍摄时闪光灯闪光，图像的边缘可能会变暗。
- 在超级微距模式下拍摄时，请注意不要损坏镜头。

更改 ISO 感光度



选择 ISO 感光度。

- 按 **▶**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按钮。
- ▶ 所选的设置将显示于画面上。


ISO AUTO	自动设置适合拍摄模式和拍摄条件的最佳感光度。			
ISO 80	ISO 100	ISO 200	低	晴天室外拍摄
ISO 400	ISO 800		↑	阴天、黎明或黄昏
ISO 1600			↓	夜景、阴暗的室内
			高	



更改 ISO 感光度

- 降低 ISO 感光度可以产生更加清晰的图像，但在某些拍摄条件下亦有可能增加图像模糊的机会。
- 提高 ISO 感光度可加快速度，减少图像抖动，并可以使闪光灯的光达到更远处的被摄体。但图像显得比较粗糙。



- 相机设置为  时，可以通过半按快门按钮显示自动设置的 ISO 感光度。
- 可设置为更高 ISO 感光度 ISO 3200(第 61 页)。

调整色调 (白平衡)

选择白平衡功能可获自然色彩。



1 选择白平衡。

- 按 **FUNC**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AWB**。

2 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FUNC** 按钮。
- ▶ 所选的设置将显示于画面上。

AWB 自动	自动设置最适合拍摄条件的白平衡。
日光	晴天室外
阴天	阴天、阴影、黎明或黄昏环境
白炽灯	适用于在白炽灯和白炽灯色型 (3 段波长) 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荧光灯	适用于在暖白色、白色或暖白色型 (3 段波长) 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荧光灯 H	适用于在日光色荧光灯、日光色型 (3 段波长) 荧光灯的光源下拍摄。
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时。
用户自定义模式	手动设置自定义白平衡。

用户自定义白平衡

可以针对拍摄地点的光源调整白平衡。请在拍摄地点的光源下进行设置。



- 在上述步骤 2 中，选择 。
- 使白色物体充满整个画面，然后按 **DISP** 按钮。
- ▶ 评价并设置了白平衡数据后，画面上的色调将会改变。



如果在记录白平衡数据后更改相机的设置，可能无法获得合适的色彩。

连续拍摄

可用固定的拍摄间隔进行连续拍摄。



1 选择驱动模式。

- 按 按钮后，按 或 按钮选择 。

2 选择选项。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或 ，然后按 按钮。

3 拍摄。

- ▶ 全按快门按钮期间，进行连续拍摄。

驱动模式	拍摄间隔	说明
连续拍摄	约 1.0 张 / 秒	在连续拍摄时，半按快门按钮，相机便会锁定焦距及曝光。
自动对焦连拍	约 0.7 张 / 秒	相机会连续拍摄并对焦。[自动对焦框] 固定于 [中央]。
连拍实时显示	约 0.7 张 / 秒	相机以锁定到第一张照片设置位置的对焦连续拍摄。



- 不能与自拍机一同使用（第 65，66，77，78 页）。
- 随着图像数量的增加，拍摄间隔可能会变长。
- 如果闪光灯闪光，拍摄间隔可能会变长。
- 在 或手动对焦（第 88 页）模式中， 将变为 。

改变图像的色调 (我的色彩)

可将图像更改为与普通拍摄图像不同的效果，如更改为旧照片色调或黑白图像。



1 选择我的色彩。

- 按 **[FUNC/SET]**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Off**。

2 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FUNC/SET]** 按钮。
- ▶ 所选的设置将显示于画面上。

Off 关闭我的色彩	—
Av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和颜色饱和度，给人一种色彩鲜艳的感觉。
An 中性模式	降低反差和颜色饱和度，产生中性色调。
Se 旧照片模式	棕褐色调。
Bw 黑白模式	黑白色调。
Ap 正片效果	如同鲜艳红色、鲜艳绿色、鲜艳蓝色的效果一样，产生类似于用正片获得的强烈的自然色彩。
Al 淡化肤色	使肤色更淡。
Ad 加深肤色	使肤色更深。
Bb 鲜艳蓝色	加强蓝色调。使天空、海洋和其他蓝色被摄体更鲜明。
Bg 鲜艳绿色	加强绿色调。使高山、树木和其他绿色被摄体更鲜明。
Bs 鲜艳红色	加强红色调。使红色被摄体更鲜明。
Bc 自定义色彩	可自定义设置图像的色调 (第 77 页)。



- 在 **Se** 和 **Bw** 模式中，不能设置白平衡 (第 74 页)。
- 在 **Al** 和 **Ad** 模式中，除人物的肤色外，其他颜色可能会改变。有些肤色可能拍不到预期效果。

Ac 自定义色彩

可以选择反差、锐度、颜色饱和度、红色、绿色、蓝色和肤色，并设置 5 个不同的等级。



- 按照第 76 页的步骤 2，选择 **Ac**，然后按 **DISP.**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选项，然后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 转盘选择数值。
- 数值越偏右，效果越强/深/加深肤色；数值越偏左，效果越弱/浅/淡化肤色。
- 按 **DISP.** 按钮进行设置。

使用 2 秒自拍机拍摄

可以设置自拍机延迟约 2 秒。



选择 **⌚**。

- 按 **▼**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 转盘选择 **⌚**，然后按 **FUNC/SET** 按钮。
- ▶ 一旦设置完成，将显示 **⌚**。
- 按照第 65 页上的步骤 3 进行拍摄。

更改自拍延迟时间和拍摄数量

可设置从按下快门按钮到拍摄为止的自拍延迟时间(0 ~ 10、15、20、30 秒)和拍摄数量(1 ~ 10 张)。





1 选择 .

- 按 **▼**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然后按 **MENU** 按钮。



2 选择设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延迟] 或 [拍摄数量]。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数值，然后按  按钮。
- 按照第 65 页上的步骤 3 进行拍摄。



如果拍摄数量设为 2 张以上，会是什么情况？

- 曝光和白平衡是使用第一张的设置。
- 如果设置的延迟时间超过 2 秒，在快门释放前 2 秒，指示灯闪烁的速度及提示音的频率会加快（如果开启了闪光灯，则指示灯会一直保持亮起，而不是闪烁）。



- 如果闪光灯闪光，拍摄间隔可能会变长。
- 如果设置的拍摄数量较多，拍摄间隔可能会变长。
- 存储卡存满时，拍摄自动停止。

连接电视机拍摄

可在电视机上显示相机的画面，然后进行拍摄。

- 如“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第 122 页）所述，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 拍摄的步骤与使用相机屏幕相同。



- 如果使用 HDMI 连接线 HTC-100 (选购) 将相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机时，不能使用电视机显示拍摄画面。
- 相机连接到电视时，数码变焦无法使用，并且记录像素数设为 **W**。

更改构图拍摄 (对焦锁定)

半按快门按钮过程中，对焦和曝光便会锁定。此时，可以更改构图进行拍摄。这种方式被称作“对焦锁定”。



1 对焦。

- 将所要对焦的被摄体置于中央，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确认主体周围出现绿色的自动对焦框。



2 更改构图。

- 保持快门按钮的半按状态，重新对场景构图。

3 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5

更加深入了解您的相机

作为第 4 章的高级篇，本章介绍了使用更多功能进行拍摄的方法。



- 本章假定模式转盘设为 **P** 模式。
- “设置快门速度”(第 93 页)、“设置光圈值”(第 94 页)、“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值”(第 95 页) 等章节，假设模式转盘是设于这些模式。
- “调节闪光输出”(第 99 页) 部分假定模式转盘设为 **M**。
- 本章介绍“改变颜色拍摄”(第 103 页) 中可用的模式并假定模式转盘设为 **SCN**。
- “拍摄辅助拼接图像”(第 105 页) 假定模式转盘设为 。
- 在 **P** 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下使用本章介绍的功能进行拍摄之前，请确认该功能是否适用于这些模式(第 166 ~ 169 页)。

更改自动对焦框模式

可以更改 AF(自动对焦)框的模式,以适应所要拍摄的环境。



选择 [自动对焦框]。

- 按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自动对焦框],按◀或▶按钮选择选项。

[面部优先]

- 检测人物的面部进行对焦,调整曝光(仅限于评价测光)和白平衡(仅限于AWB)。
- 相机对准被摄体时,判定为主要对象的面部会出现一个白框,其他面部则出现灰框(最多2个)。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进行对焦的面部会出现绿框,最多9个。



- 如果没有检测到面部,仅出现灰框(没有白框),半按快门按钮后,相机便会固定为[中央]对焦来拍摄图像。
- 检测不到面部的例子:
 - 过远或过近的被摄体。
 - 较暗或较亮的被摄体。
 - 面部转向一侧或斜向一边,或者面部有一部分被遮挡。
- 相机可能会错误地将非人物被摄体识别为面部。
- 如果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未能对焦,则不会出现自动对焦框。

自由移动 / 中央

将使用单个自动对焦框。可以有效对焦特定的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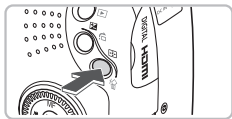
在[自由移动]模式中,可以更改自动对焦框的位置和大小。



在[自由移动]或[中央]模式中,如果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未能对焦,则自动对焦框将变为黄色,并将出现!

改变自动对焦框的位置和大小

自动对焦框设为 [自由移动] (第 82 页) 时, 可改变自动对焦框的位置和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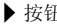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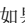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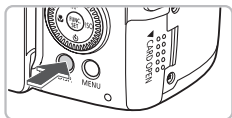
1 按 按钮。

- ▶ 自动对焦框将变为橙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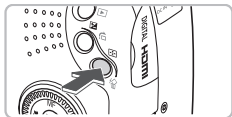
2 移动自动对焦框。

- 转动  转盘移动自动对焦框。
- 按  按钮进行微调。
- 检测到面部时, 每按一次 **MENU** 按钮, 自动对焦框将会移动到另一张脸。
- 如果按住  按钮, 自动对焦框将返回原来的位置 (中央)。



3 改变自动对焦框的大小。

- 按 **DISP.** 按钮。
- ▶ 自动对焦框将变小。
- 再按 **DISP.** 按钮可将自动对焦框恢复到正常大小。



4 完成设置。

- 按  按钮。



- 点测光 AE 区框可与自动对焦框关联 (第 87 页)。
- 使用数码变焦 (第 62 页) 或数码长焦附加镜 (第 63 页) 时, 自动对焦框将设为正常大小。

放大显示对焦点

可半按快门按钮放大自动对焦框并检查对焦。



1 选择 [自动对焦点放大]。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自动对焦点放大] 菜单项目。按 **◀** 或 **▶** 按钮选择 [开]。



2 检查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
- ▶ 在 [面部优先] 模式中，选为主要对象的面部将会放大显示。
- ▶ 在 [自由移动] 或 [中央] 模式中，自动对焦框的内容将会放大显示。

? 什么时候不会放大显示？

在 [面部优先] 模式中，如果相机无法检测到面部，或面部相对于画面来说太大，则显示不会放大（第 82 页）。在 [自由移动] 或 [中央] 模式中，如果相机无法对焦，则不会放大显示。




使用数码变焦（第 62 页）、数码长焦附加镜（第 63 页）、伺服自动对焦（第 85 页）或连接电视机（第 79 页）时，不会放大显示。

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可以锁定对焦。锁定对焦之后，即使从快门按钮上松开手指，对焦区域也不会改变。



1 锁定对焦。

- 半按着快门按钮并按  按钮。
- ▶ 出现 **MF** 及手动对焦指示器。可查看被摄体的距离。

2 进行构图并拍摄。

用伺服自动对焦拍摄

半按快门按钮时，对焦和曝光将不断调整，从而可以拍摄移动的主体而不会错失拍摄机会。




1 选择 [伺服自动对焦]。

- 按 **MENU** 按钮并从  选项卡上选择 [伺服自动对焦]，然后按  或  按钮选择 [开]。

2 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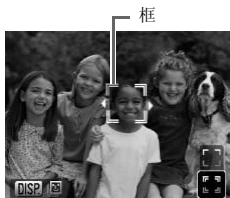
- 对焦和曝光将维持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出现蓝色自动对焦框的位置。



- 相机可能在有些环境内无法对焦。
-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将以橙色显示。从快门按钮上松开手指，然后再次半按快门按钮。
- 不能进行自动对焦锁拍摄。
- 不能设置为  选项卡中的 [自动对焦点放大]。
- 自拍模式下不可用 (第 65, 66, 77, 7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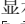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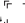
选择要对焦的人物并拍摄 (面部选择)

可以选择某个具体人物的面部进行对焦，然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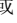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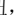


1 将相机设为 [面部优先] (第 82 页)。


2 设定面部选择模式。

- 将相机对准面部，然后按  按钮。
- ▶ 显示 [已选择面部] 后，橙色的面面对焦框  将出现在所检测到的主要对象的面部周围。
- 即使该目标移动， 会在一定距离内，跟随该目标。
- 如果未检测出面部，则不会出现 。

3 选择要对焦的面部。

- 如果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面面对焦框  将移动到相机检测到的另一张脸。
- 如果按  按钮或  按钮，则所选面部周围的对焦框将变白。

4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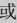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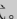


- 半按快门按钮，所选定面部上的面部框会变成绿色 。
- 全按快门按钮拍摄。



确认检测到的面部的数量

按 DISP 按钮将显示相机检测到的面部的数量 (最多 35 个) (橙色: 主要对象的面部, 白色: 检测到的面部)。



在步骤 3 中按  或  按钮并选择 ，或在步骤 4 中按住  按钮，均可取消面部选择模式。

更改测光模式


可以更改测光模式 (亮度测量功能), 配合拍摄环境。






1 选择测光模式。

- 按 **FUNC** 按钮后, 再按 **▲** 或 **▼** 按钮选择 .

2 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 然后按 **FUNC** 按钮。
- ▶ 设置将显示于画面上。

 评价测光	适合标准拍摄条件, 包括逆光拍摄。自动调整曝光以符合拍摄条件。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对整个图像平均测光, 但侧重于中央。
 点测光	仅在画面中央出现的 [] (点测光 AE 区) 内测光。点测光 AE 区框可关联到自动对焦框。


将点测光 AE 区框关联到自动对焦框



1 选择 .

2 将自动对焦框设为 [自由移动] (第 82 页)。

3 选择 [点测光 AE 区]。

- 按 **MENU** 按钮, 选择  选项卡, 然后选择 [点测光 AE 区] 菜单项目。按 **◀** 或 **▶** 按钮选择 [自动对焦点]。
- ▶ 点测光 AE 区框将会关联到移动的自动对焦框。

手动对焦模式的拍摄方法

无法使用自动对焦时，可使用手动对焦。手动粗略对焦后，半按快门按钮即可微调对焦。



1 选择 MF。

- 按 **▲** 按钮。
- ▶ 将会出现 **MF** 和手动对焦指示。



2 粗略对焦。

- 参考表示距离显示和自动对焦点放大的竖条，查看放大显示的同时转动 **⊙** 转盘调节对焦。
- ▶ 自动对焦框中央的图像被放大显示。

3 微调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或按 **⏏** 按钮即可微调对焦（安全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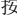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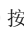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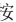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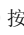
- 手动对焦时无法更改自动对焦框的设置或大小(第82页)。如果想要更改自动对焦框的模式或大小，请首先取消手动对焦模式。
- 为了精确对焦，建议将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 使用数码变焦(第62页)、数码长焦附加镜(第63页)或连接到电视机(第79页)时，不能使用放大显示，但可调整对焦。
- 如果 **📷** 选项卡上的 [手动对焦点放大] 设为 [关]，则无法使用放大显示。
- 如果 **📷** 选项卡上的 [安全手动对焦] 设为 [关]，则即使按快门按钮也无法微调对焦。

自动改变对焦进行拍摄 (对焦点包围曝光拍摄)

相机按照下列顺序自动拍摄三张图像：手动对焦位置一张，预设较远和较近对焦位置各一张。拍摄 3 张图像的间隔与连续拍摄相同 (第 75 页)。对焦调节可以 3 个等级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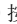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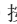


1 选择 。

- 按  按钮后，按  或  按钮选择 ，然后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



2 设置对焦调节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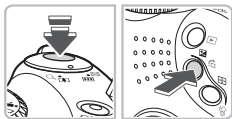
- 按 DISP.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
- 按  按钮将加大间隔，按  按钮将缩小间隔。相机将对最靠近中央 (设置对焦的位置) 的点进行对焦。






- 如果闪光灯闪光，则将拍摄单张正常的图像。
- 在此模式中无法使用连续拍摄 (第 75 页)。

用自动曝光锁拍摄

可以锁定曝光进行拍摄。焦距和曝光可以分别设置。
AE 是 Auto Exposure (自动曝光) 的简称。




1 锁定曝光。

- 将相机对准被摄体，并在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  按钮。
- ▶ 出现  时，便设定了曝光。
- 如果从快门按钮上松开手指并按其他按钮， 便会消失，自动曝光便会解除。

2 进行构图并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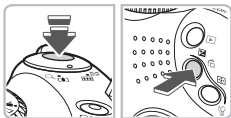
程序偏移

如果锁定曝光而后转动  转盘，则可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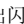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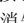
用闪光曝光锁拍摄

如同使用自动曝光锁 (第 90 页) 一样, 用闪光灯拍摄时, 可以锁定曝光。FE 是 Flash Exposure (闪光曝光) 的简称。

1 抬起闪光灯并选择 ⚡ (第 69 页)。



2 锁定曝光。

- 将相机对准被摄体, 并在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 按  按钮。
- ▶ 闪光灯会发出闪光, 并且出现 , 相机会记录闪光输出。
- 如果从快门按钮上松开手指并按其他按钮,  便会消失, 闪光曝光便会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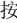






3 进行构图并拍摄。

自动改变曝光拍摄 (自动包围曝光拍摄)

相机自动更改曝光, 以与连续拍摄相同的间隔拍摄三张图像 (第 75 页)。图像以下列顺序进行拍摄: 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和曝光过度。




1 选择 。

- 按  按钮后, 按  或  按钮选择 , 然后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



2 设置曝光补偿量。

- 按 DISP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调节设置。
- 通过由相机设置的曝光，可以 1/3 级为单位，在 ± 2 的范围内调节补偿量。如果已经使用曝光补偿（第 69 页），则以补偿值为基础进行设置。



- 如果闪光灯闪光，则将拍摄单张正常的图像。
- 在此模式中无法使用连续拍摄（第 75 页）。

使用慢速同步拍摄

在拍摄人物等主被摄体时，可通过闪光灯发光获得明亮的效果，超过闪光灯输出范围的背景，可以通过降低快门速度增加进光量。

1 抬起闪光灯（第 69 页）。

2 选择 .

- 按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然后再按  按钮。
- ▶ 一旦设置完成，将显示 .

3 拍摄。

- 要确保被摄体在闪光灯已闪光但快门声音尚未结束之前不移动。




将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以防相机移动和图像模糊。建议在使用三脚架拍摄时，将 [影像稳定器模式] 设为 [关] (第 149 页)。

设置快门速度

拍摄的快门速度可随意设定。相机会根据所采用的快门速度，设定合适的光圈值。**Tv** 是 Time value(时间值)的简称。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Tv**。
- 2 进行设置。
 - 转动  转盘设定快门速度。
- 3 拍摄。


可用的快门速度

15", 13", 10", 8", 6", 5", 4", 3"2, 2"5, 2", 1"6, 1"3, 1", 0"8, 0"6, 0"5, 0"4, 0"3, 1/4, 1/5, 1/6, 1/8, 1/10, 1/13, 1/15, 1/20, 1/25, 1/30, 1/40, 1/50, 1/60, 1/80, 1/100, 1/125, 1/160, 1/200, 1/250, 1/320, 1/400, 1/500, 1/640, 1/800, 1/1000, 1/1250, 1/1600, 1/2000, 1/2500, 1/3200

- 2" 代表 2 秒，0"3 代表 0.3 秒，1/160 代表 1/160 秒。
- 使用闪光灯时最快的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如果选择更快的快门速度，则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 1/500 秒。
- 根据变焦位置，某些快门速度可能无法使用。

如果光圈值以橙色显示该怎么办？

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光圈值以橙色显示，则表示场景已超出正确的曝光限制。请调整快门速度直到光圈值显示白色为止。也可采用安全偏移的功能(第 94 页)。


-  ● 如果使用的快门速度是 1.3 秒或更慢快门，拍摄后，相机会进行消除图像噪点的工作，因此可能需要一些处理时间，才能拍摄下一张照片。
- 建议在降低快门速度并使用三脚架拍摄时，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为[关](第 149 页)。

设置光圈值

拍摄的光圈值可随意设定。相机会根据所采用的光圈值，设定合适的快门速度。

Av 是 Aperture value(光圈值)的简称。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Av**。
- 2 进行设置。
 - 转动  转盘设定光圈值。
- 3 拍摄。

可用的光圈值


F2.8,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5.7, F6.3, F7.1, F8.0

- 使用闪光灯拍摄，最快的快门速度是 1/500 秒。因此，无论采用哪一个光圈值，相机设定的快门速度不会超过 1/500 秒。
- 根据变焦位置，某些光圈值可能无法使用。

如果快门速度以橙色显示该怎么办？

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快门速度以橙色显示，则表示场景已超出正确的曝光限制。请调整光圈值直到快门速度显示白色为止。也可采用安全偏移的功能（下述）。

安全偏移

采用 **Tv** 及 **Av** 模式拍摄时，如果  选项卡内 [安全偏移] 设于 [开]，若您无法获得正确曝光，相机会自动调整快门速度或光圈值。

采用闪光灯拍摄时，相机不能使用安全偏移功能。



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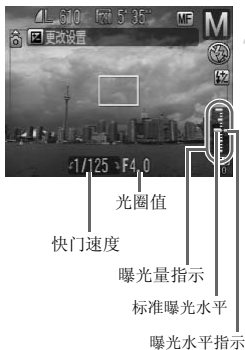
可在拍摄时，采用手动方式分别设定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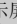

M是指“手动”。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M**。

2 进行设置。

- 按  按钮选择快门速度或光圈值。
- 转动  转盘设定数值。
- ▶ 指示器上出现设定的曝光量指示。可查看设定的曝光量指示和正确曝光基准的差异。
- ▶ 差异超过±2级时，设定的曝光水平以橙色显示。半按快门按钮时，“-2”或“+2”以橙色显示。



- 正确曝光基准是根据所选的测光模式（第87页）计算出来。
- 如果作出设定后进行变焦，或更改构图，相机可能会改变曝光量指示。
- 以设定的快门速度或光圈值而定，显示屏的亮度可能会改变。如果闪光灯抬起并设为 ，则显示屏亮度不会改变。
- 持续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按  按钮，则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无论是否为当前所选）将自动调节以获得正确的曝光。但是，根据设置的不同，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

校正亮度并拍摄 (校正对比度)

相机可检测场景中的面部或背景等区域是否过亮或过暗，并在拍摄时自动将其调节到最佳亮度。此外，整体图像的对比度不足时，相机会在拍摄时自动校正图像获得更加深刻的印象。



选择 [校正对比度]。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校正对比度] 菜单项目。按 ◀ 或 ▶ 按钮选择 [自动]。
- ▶ 会出现在画面上。



在有些环境下，图像可能会变得比较粗糙，或者无法正确校正。



也可以校正已拍摄的图像 (第 135 页)。

红眼校正

用闪光灯拍摄图像所产生的红眼，可以自动校正。



1 选择 [闪光灯控制]。

- 按**MENU**按钮，在 CAMERA 选项卡上选择[闪光灯控制]，然后按 FUNC/SET 按钮。



2 调整设置。

- 按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红眼校正]，并按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选择[开]。
▶ DISP 会出现在画面上。



由于化妆等原因使眼部周围发红时，可能会对红眼以外的部分进行校正。



- 也可以校正已拍摄的图像 (第 136 页)。
- 如果按住 DISP 按钮，则会出现内置闪光灯设置画面。
- 闪光灯抬起的情况下，如果按 DISP 按钮后立即按**MENU**按钮，则会出现闪光灯设置画面。

调节闪光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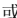



如同曝光补偿一样(第 69 页),使用闪光灯时,可以 1/3 级为单位,在 ± 2 的范围内进行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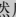

1 选择 .

- 按  按钮后,按  或  按钮选择 .

2 进行设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补偿值,然后按  按钮。
- ▶  会出现在屏幕上。



要设置闪光曝光补偿,请从  选项卡上选择 [闪光灯控制](第 97 页),然后选择 [闪光曝光补偿] 并按  或  按钮选择设置(第 49 页)。



安全闪光曝光

闪光灯闪光时,相机自动更改快门速度或光圈值,避免曝光过度和场景中出现亮点。在  选项卡上,如果 [闪光灯控制] 中的 [安全闪光曝光] 设为 [关],则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不会自动调节。



调节闪光输出

在 **M** 模式下，可选 3 个等级的闪光输出。



1 将相机设为 **M**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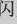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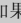
2 设置闪光输出。

- 按  按钮后，按  或  按钮选择 。

3 进行设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按钮。



- 要设置闪光输出，请从  选项卡上选择 [闪光灯控制] (第 97 页)，然后选择 [闪光曝光补偿] 并按  或  按钮选择设置 (第 49 页)。
- 在 **Tv** 和 **Av** 模式下，如果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闪光灯控制] 并将 [闪光模式] 选项设为 [手动]，则可设置闪光输出。

更改闪光灯时序

可更改闪光灯和快门的时序。

1 选择 [闪光灯控制] (第 97 页)。

2 进行设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快门同步]，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前帘同步] 或 [后帘同步]。



什么是前帘同步和后帘同步？




采用前帘同步时，闪光灯在快门开启后立即闪光。




采用后帘同步时，闪光灯在快门闭合前立即闪光。

眨眼检测

拍摄时，检测到可能眨眼的人物时，则会显示  图标，并发出提示。










1 选择 [眨眼检测]。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眨眼检测] 菜单项目。按 **◀** 或 **▶** 按钮选择 [开]。

2 拍摄。

- ▶ 检测到有眨眼的人时会出现方框和 。



- 在 、、 和  模式下，此功能仅对最后一张拍摄的图像可用。
- 、 或  模式下不可用。

注册拍摄设置

可注册常用的拍摄模式和设置。只需将模式转盘转动到 **C** 即可使用以前注册的设置进行拍摄。即使切换拍摄模式或关闭电源，通常取消的设置（连续拍摄、自拍机等）仍然会被保存。

可注册的设置

- 拍摄模式 (**P**、**Tv**、**Av** 或 **M**)
- **P**、**Tv**、**Av** 或 **M** 中设置的项目 (第 69-95 页)
- 拍摄菜单下的项目
- 变焦位置
- 手动对焦位置 (第 88 页)
- 我的菜单项目 (第 150 页)

1 进入想要注册的拍摄模式并进行设置。



2 选择 [保存设置]。

- 按 **MENU** 按钮，从 选项卡上选择 [保存设置]，然后按 按钮。

3 注册设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然后按 按钮。



- 要更改部分以前注册的设置（拍摄模式除外），请选择 **C** 进行更改，然后重新注册设置。其他拍摄模式不会反映上述设置。
- 要将注册的内容返回到默认设置，请将模式转盘转动到 **C** 并选择 [重设全部设置] (第 52 页)。

改变颜色拍摄

拍摄时可以改变图像的颜色。但是，拍摄的环境可能使得图像变得比较粗糙，也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颜色。


色彩强调

在构图时，可以选定 1 种颜色予以保留，而将其余的颜色改为黑白色。



记录的颜色


1 选择 A。

- 按照第 59 页的步骤 1 选择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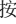


2 按 DISP. 按钮。

- 便会显示未改变的图像和色彩强调图像。
- 初始状态下，保留的颜色设置为绿色。

3 指定颜色。

- 调整中央框的位置，使要保留的颜色充满中央框，然后按  按钮。
- ▶ 即可记录指定的颜色。

4 指定颜色的范围。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更改要保留颜色的范围。
- 仅保留指定颜色时，增加负 (-) 值。保留与指定颜色接近的颜色时，增加正 (+) 值。
- 按 DISP. 按钮接纳设置，并返回拍摄画面。



如果使用闪光灯，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图像效果。

色彩交换

拍摄图像时，可以将图像中一种颜色更换为另一种颜色。可更换的颜色只有1种。



1 选择 $\frac{S}{s}$ 。

- 按照第 59 页的步骤 1 选择 $\frac{S}{s}$ 。



2 按 DISP. 按钮。

- 便会显示未改变的图像和色彩交换后的图像。
- 默认设置是将绿色更换为灰色。



3 指定更改前的颜色。

- 调整中央框的位置，使要指定的颜色充满中央框，然后按 ◀ 按钮。
- ▶ 即可记录指定的颜色。



4 指定目标颜色。

- 调整中央框的位置，使要指定的颜色充满中央框，然后按 ▶ 按钮。
- ▶ 即可记录指定的颜色。

5 指定更改后的颜色范围。

- 按▲或▼按钮或转动 \odot 转盘，调整受影响颜色的范围。
- 仅更改指定颜色时，增加负(-)值。更改与指定颜色接近的颜色时，增加正(+)值。
- 按 **DISP.** 按钮接纳设置，并返回拍摄画面。



- 在此模式下，如果使用闪光灯，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 在有些环境下，图像可能会显得粗糙。

拍摄辅助拼接图像

大型被摄体可以分多次拍摄，然后在计算机上使用附带的软件合并在一起，制作全景图像。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

2 选择拍摄方向。

- 转动 \odot 转盘。
 - ：沿水平方向从左到右。
 - ←：沿水平方向从右到左。
 - ↑：沿垂直方向从下到上。
 - ↓：沿垂直方向从上到下。
- 顺时针从左上角开始拍摄 4 张图像。

3 拍摄第一张图像。

- ▶ 曝光和白平衡将由第一张图像设定。



4 拍摄第二张及之后的图像。

- 拍摄第二张图像时，部分覆盖第一张图像。
- 覆盖部分的细微差异可在合并图像时得到矫正。
- 使用同一步骤，最多可拍摄 26 张图像。(顺时针拍摄的图像除外。)

5 结束拍摄。


- 按  按钮。



6 用计算机合并图像。

- 关于如何合并图像的详情，请参阅《软件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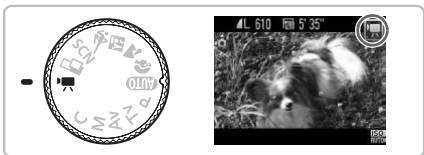




- 用电视机当作拍摄屏幕时，不能使用此功能(第 79 页)。
- 要使用自动对焦锁，请将 AFL 注册到  按钮(第 149 页)。

6

使用各种短片拍摄功能

本章是第1章“拍摄短片”和“观看短片”的高级篇，介绍了如何使用各种高级功能拍摄和播放短片。



- 本章假定模式转盘设为 。但是，即使模式转盘设为  以外的其他位置，仍可按短片按钮拍摄短片。

在 以外的模式下拍摄短片

- 预设的 FUNC.(功能)菜单、拍摄菜单中的某一部分内容可能会根据短片拍摄时的设置而有所变化。
- 拍摄前无法设置自动曝光锁/曝光偏移(第111页)、自动对焦锁(第85页)和手动对焦(第88页)。请在拍摄时进行上述设置。
- 结束拍摄短片时，设置将返回到拍摄短片前的设置。此外，自动曝光锁/曝光偏移(第111页)也将取消。
- 在色彩强调(第103页)或色彩交换(第104页)模式下拍摄时，请在按短片按钮前选择想要保留或更改的色彩。

更改图像质量

有 3 种图像质量设置可供选择。



1 选择图像质量。

- 按 **FUNC/SET** 按钮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1280**。

2 选择选项。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FUNC/SET** 按钮。
- ▶ 此设置将显示于画面上。

记录像素图像质量表

图像质量 (记录像素 / 帧速率)	内容
1280 1280 × 720 像素, 30 帧 / 秒	适用于拍摄高清短片。
640 640 × 480 像素, 30 帧 / 秒	适于拍摄标准质量的短片。
320 320 × 240 像素, 30 帧 / 秒	由于记录像素的数量较少, 图像质量将会低于 640 , 但可拍摄 3 倍的长度。

拍摄时间近似值

图像质量 (帧数)	拍摄时间	
	2 GB	8 GB
1280	10 分 33 秒	42 分 11 秒
640	22 分 45 秒	1 小时 30 分 57 秒
320	1 小时 4 分 1 秒	4 小时 15 分 51 秒

- 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标准。
- 单次拍摄的最长拍摄时间: **1280** 时约为 29 分 59 秒, **640** 及 **320** 时约为 1 小时。但是, 当单次拍摄的短片文件大小已达到 4 GB 时, 拍摄将自动停止。
- 使用有些存储卡, 即使没有达到最大片段长度, 拍摄也可能停止。推荐使用 SD Speed Class 4 或更高的存储卡。



在 **640** 和 **320** 模式下, 静止图像的记录像素数设为 **W** 时, 可拍摄为静止图像的区域周围将出现灰框。

拍摄短片的同时拍摄静止图像

可在拍摄短片的同时拍摄静止图像。



1 拍摄短片的同时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
- ▶ 对焦和曝光将重新调节 (相机不会鸣响)。
- 短片将继续拍摄。

2 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 记录静止图像。





- 在 **1280** 模式下拍摄时，拍摄静止图像的记录像素数为 **W** (第 70 页)。
- 在 **640** 或 **320** 模式下拍摄静止图像时，即使将其设为 **W**，记录像素数也会自动改为 **L** (第 70 页)。
-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快门声音和黑屏会被记录到短片中。
- 闪光灯不会闪光。
- 拍摄图像的日期和时间不会记录到右下角。
- ISO 感光度锁定在 **ISO AUTO**。
- 校正对比度 (第 96 页) 无法使用。
- 如果拍摄静止图像时占满内存，则短片可能会停止记录。



发生改变且无法拍摄静止图像该怎么办？

写入存储卡的速度缓慢或内存不足时，可能无法拍摄静止图像。

-  (闪烁)：正在处理记录的图像。停止闪烁时即可拍摄。
- ：由于内存不足而无法拍摄静止图像。

声音设置




可设置声音记录电平和防风屏。

调节记录音量

可手动设置拍摄短片的记录音量。



- 按 **MENU** 按钮，从  选项卡上选择 [短片音频]，然后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麦克风电平]，然后按  或  按钮选择 [手动]。

自动	自动调节记录音量，减少声音失真。
手动	按  按钮，然后按  或  按钮设置声音记录电平 (记录音量)。

使用防风屏

防风屏可在风力过强时抑制噪声。但是，用于在无风的地方进行记录时，可能会造成声音不自然。





- 选择 [短片音频] 并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防风屏]，然后按  或  按钮选择 [开]。

自动曝光锁 / 曝光偏移


在拍摄前或拍摄过程中可以设置曝光，或以 1/3 级为单位在 ± 2 的范围内更改曝光。




1 锁定曝光。

- 按  按钮锁定曝光。将会出现曝光偏移条。
- 再次按  按钮即可解除锁定。




2 更改曝光。

- 查看画面的同时，转动  转盘调整亮度。

其他拍摄功能的操作方法

采用自动对焦锁进行拍摄时，将 AFL 注册到  按钮便可轻松将其调用进行使用（第 149 页）。

可以按照与静止图像相同的方式使用下列功能。

- 进一步放大拍摄被摄体
光学变焦和数码变焦（第 62 页）均可用。
- 使用自拍机（第 65 页）
- 拍摄近处被摄体（超级微距）（第 72 页）
在  模式下，对焦可达到  范围的起始处。
- 调整色调（白平衡）（第 74 页）
- 改变图像的色调（我的色彩）（第 76 页）
- 使用 2 秒自拍机拍摄（第 77 页）
- 连接电视机拍摄（第 79 页）
- 手动对焦模式的拍摄方法（第 88 页）
- 用自动曝光锁拍摄（第 90 页）
- 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第 146 页）
- 自定义显示信息（第 148 页）
- 更改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第 149 页）
可以在 [常开] 和 [关] 之间切换。
- 将功能注册到  按钮（第 149 页）

播放功能的操作方法

可以按照与静止图像相同的方式使用下列功能。

- 删除图像 (第 28 页)
- 快速搜寻图像 (第 116 页)
- 根据条件筛选并显示图像 (第 117 页)
- 观看幻灯片 (第 119 页)
- 更改图像切换效果 (第 121 页)
-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第 122 页)
- 保护图像 (第 124 页)
- 一次删除多张图像 (第 127 页)
- 按类别整理图像 (我的类别) (第 129 页)
- 旋转图像 (第 131 页)

“观看短片” (第 33 页) 中显示的操作面板一览

	退出
	播放
	慢镜头播放 (可用 ◀ 或 ▶ 按钮调整速度。不播放声音。)
	显示首帧
	上一帧 (如果按住  按钮, 则为后退。)
	下一帧 (如果按住  按钮, 则为快进。)
	显示末帧
	编辑 (第 113 页)
	在连接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显示 (第 29 页)。 详情请参阅《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可以按照 1 秒的间隔剪裁所拍短片的开头和结尾。




短片编辑面板










短片编辑条





1 选择 ✂。

- 按照第 33 页的步骤 1 和 3，选择 ✂，然后按  按钮。
- ▶ 会出现短片编辑面板和短片编辑条。

2 设置编辑范围。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或 。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移动 ▾。每一秒的间隔上会显示 ✂。如果选择 ，可以从 ✂ 开始剪掉短片的开头。如果选择 ，可以从 ✂ 开始剪掉短片的结尾。
- ▶ 即使将 ▾ 移到 ✂ 点之外的其他位置上，在选择  时，也只会剪掉从最近的 ✂ 到左侧的部分。在选择  时，也只会剪掉从最近的 ✂ 到右侧的部分。
- ▶ 用 ▾ 选定的浅蓝色部分，将成为编辑后保留下来的短片部分。

3 查看已作编辑的短片。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然后按  按钮。即可播放编辑的短片。
- 要重新编辑短片，请重复步骤 2。
- 要取消编辑，请按 ▲ 或 ▼ 按钮选择 ↶。在按  按钮之后，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然后再按  按钮。



4 保存编辑的短片。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 然后按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新文件]，然后按  按钮。
- ▶ 短片便会保存在新文件中。




- 在步骤4中选择[覆盖]时，未经编辑的短片会被编辑过的短片覆盖，删除原始短片。
- 如果存储卡内没有足够空间建立新短片，则仅可选择 [覆盖]。
- 如果电池电量在编辑中途耗尽，则可能无法保存编辑的短片片段。编辑短片时，应使用充足电的 AA (5 号) 镍氢电池或小型电源转换器 CA-PS700 (均为选购)(第 40 页)。

7

播放功能和其他功能的使用方法

本章的前面部分说明播放和编辑图像的多种方式。后面的部分将介绍如何指定要打印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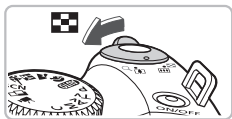
- 在操作相机之前，请按  按钮，选择播放模式。




- 曾在计算机编辑过的图像、更改过文件名称的图像、以及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播放或编辑。
- 如果存储卡没有可用空间，则不能使用编辑功能（第 132 ~ 136 页）。

使用索引显示搜寻图像

一次显示多张图像，以便快速找到想要的图像。




1 将变焦杆移向 .





- ▶ 相机便会以索引方式显示图像。
- 若要增加显示图像的数目，请将变焦杆推向 ，每次推动变焦杆便会增加图像数目。
- 若要减少显示图像的数目，请将变焦杆推向 Q，每次推动变焦杆便会减少图像数目。



2 更换显示图像。

- 在步骤 1 转动  转盘，便可切换到下一组图像。

3 选择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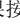

- 按    按钮选择图像。
- 所选定的图像会出现橙色框。
- 按  按钮单独显示所选定的图像。

使用控制转盘搜寻图像


转动控制转盘可快速搜寻图像。也可用拍摄日期跳转搜寻图像（滚动显示）。



选择图像。







- 如果采用单张图像播放方式，当快速转动  转盘时，相机便会以左图方式显示图像。
- 如果按  或  按钮，可用拍摄日期搜寻图像。
- 按  按钮便可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方式。



要关闭此功能，请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和 [滚动显示]，然后选择 [关]。

根据条件筛选并显示图像

存储卡内存有多张图像时，可以指定条件并筛选显示的图像。另可在过滤后一次保护（第 124 页）或删除（第 127 页）所有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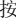






 拍摄日期跳转	显示已指定拍摄日期的图像。
 跳转到我的类别	显示已指定类别的（第 129 页）图像。
 跳转到第一张图像	仅跳转到静止图像。
 跳转到短片	仅显示短片。
 10 张图像跳转	以 10 张图像为单位跳转显示。
 100 张图像跳转	以 100 张图像为单位跳转显示。

按照 查找



目标过滤器

1 选择目标过滤器。

-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中，按  按钮，然后按  或  按钮选择跳转方法。
- 在  或  模式中，按  或  选择过滤器。转动  转盘仅显示与当前所选图像拍摄日期（类别）相同的图像。
- 按 **DISP.** 按钮在信息显示和无信息显示之间切换。
- 按下 **MENU** 按钮，即可返回单张显示。



2 用筛选回放查看图像。

- 按 **FUNC** 按钮将开始筛选播放，并出现跳转方法和黄色方框。
- 如果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C** 转盘，则会显示所选目标图像。
- 按 **☰** 按钮显示 [清除筛选回放设置]。按 **FUNC** 按钮取消筛选播放。

使用 **↶** **↷** 跳转



-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中，按 **☰** 按钮，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跳转方法。
- 如果按下 **◀** 或 **▶** 按钮，将会按照选中的单位跳转显示图像。
- 按下 **MENU** 按钮，即可返回单张显示。

? 无法选择对象？

在第 117 页的步骤 1 中选择 **↶** 时，如果只有相同日期的图像，则仅可选择过一个过滤器。此外，如果在 **↶** 模式中没有分类的图像，则仅可选择 **☒**。

💡 筛选回放

在指定播放的状态（步骤 2）下，可通过“**☒** 使用索引显示搜寻图像”（第 116 页）、“观看幻灯片”（第 119 页）、“放大显示图像”（第 121 页）等方式查看指定的图像。通过选择 [全部筛选的图像]，执行“保护图像”（第 124 页）、“一次删除多张图像”（第 127 页）或“添加到打印列表打印 (DPOF)”（第 137 页）中的操作时可一次处理所有筛选的图像。

但如果更改了类别（第 129 页），或者编辑图像并将其保存为新图像（第 132 页），则会显示提示，筛选播放将会取消。

观看幻灯片

可以自动播放存储卡上记录的图像。



1 选择 [幻灯片播放]。

- 按MENU按钮，在▣选项卡内选择[幻灯片播放]，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2 进行设置。

- 按▲或▼按钮或转动 \odot 转盘，选择项目，然后按◀或▶按钮调整设置。

重复播放	重复播放图像
播放时间	显示每张图像的时间
效果	图像之间切换时的切换效果

3 选择 [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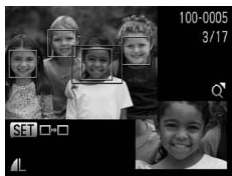
- 按▲或▼按钮或转动 \odot 转盘选择[启动]，按 FUNC SET 按钮。
- ▶ [导入图像]显示数秒钟后，便会开始播放幻灯片。
- 再次按 FUNC SET 按钮，即可暂停/重新启动幻灯片播放。



- 若在播放过程中按◀或▶按钮或转动 \odot 转盘，将会切换图像。若按住◀或▶按钮可快进图像。
- 在幻灯片播放过程中，节电功能不起作用（第54页）。
- 如果在[效果]中选择了[气泡]，则无法更改[播放时间]。

确认对焦位置

可以放大显示拍摄时的自动对焦框区域，或拍摄时检测到的面部区域。



1 按 DISP. 按钮，切换到查看对焦点显示 (第 46 页)。

- ▶ 在已对焦的自动对焦框位置或面部位置上，将会出现白框。
- ▶ 播放期间检测到的面部位置上会出现灰框。
- ▶ 放大显示了橙色框的框内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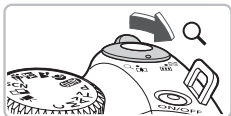
2 切换检测框。

- 将变焦杆移向 Q 一次。
- ▶ 将会出现左侧画面。
- 显示多个框时，按下 **FUNC SET** 按钮即可将放大位置切换至其它检测框。

3 更改放大率或放大显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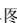
- 查看对焦情况时，可使用变焦杆改变放大率，并可用 **▲▼◀▶** 按钮改变放大显示的位置。
- 按 **MENU** 按钮，便返回步骤 1 画面显示。

放大显示图像



显示区域的大概位置

将变焦杆推向 Q 一侧。

- 便会开始放大，如果持续按住变焦杆，最多可放大至约 10 倍。
- 按 ▲ ▼ ◀ ▶ 按钮，即可移动显示区域的位置。
- 将变焦杆推向  一侧，即可缩小显示，持续按住变焦杆即可返回单张显示。
- 转动  转盘，以放大状态切换图像。

更改图像切换效果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中，切换图像时有 3 种切换效果供选择。



选择 [切换效果]。

- 按 **MENU** 按钮并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切换效果] 并按 ◀ 或 ▶ 按钮选择切换效果。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使用随机附带的立体声视频连接线，可以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上观看拍摄的图像。

准备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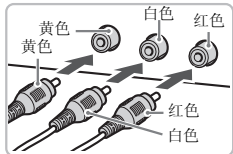
- 相机和电视机
- 相机附带的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第 2 页)



1 关闭相机和电视机的电源。


2 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 打开相机的端子盖，将连接线插头完全插入相机的端子。
- 如图所示，将连接线插头完全插入电视机的输入端子。




3 打开电视机的电源，将电视切换到插入连接线后的输入模式。

4 打开相机电源。

- 按  按钮打开相机电源。
- ▶ 电视机上便会出现图像 (相机屏幕上不显示任何内容)。
- 观看完毕后，关闭相机和电视机的电源，并拔下立体声视频连接线的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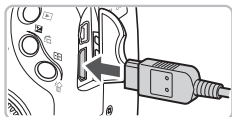


如果电视机无法正常显示图像该怎么办？

如果相机的视频输出设置 (NTSC/PAL) 与电视机的制式不匹配，则无法正常显示图像。请按 **MENU** 按钮，更换  选项卡中的 [视频输出制式]。

在高清电视上观看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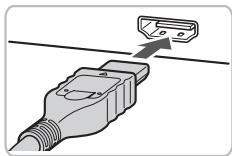
使用选购的 HDMI 连接线 HTC-100，将相机连接到高清电视机，可享受高清画面观看图像的乐趣。



1 关闭相机和电视机的电源。

2 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 打开端子盖，将连接线插头完全插入相机的 HDMI 端子中。
- 将连接线插头完全插入电视机的 HDMI 端子。
- 按照第 122 页的步骤 3 和 4 显示图像。



连接到高清电视时不会播放操作声音。

保护图像

可以保护重要图像，以免意外删除（第 28，127 页）。



1 选择 [保护]。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保护]，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一种选择方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一种选择方式，然后按 按钮。
- 按 **MENU** 按钮，相机便会返回菜单画面。



如果格式化存储卡（第 22，53 页），被保护的图像也会被删除。



受保护的图像无法用相机的删除功能进行删除。要删除图像，需要先取消保护。

个别选择图像

1 选择 [选择图像]。

- 按照上述步骤 2 选择 [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并按 按钮。
- ▶ 设置之后，画面上会出现 。
- 再按一次 按钮即可取消选择， 将会消失。
- 若要选择多张图像，请重复以上步骤。

选择图像范围

1 选择 [选择图像范围]。

- 按照第124页的步骤2选择[选择图像范围]，然后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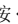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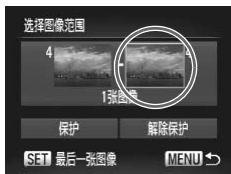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 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3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

- 按  按钮，选择 [最后一张图像]，然后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 不能选择第一张图像之前的图像。





4 保护图像。

- 按 ▼ 按钮选择 [保护]，然后按  按钮。




用 转盘选择图像

当显示上述步骤2和3中的画面时，转动  转盘，便能选择第一张或最后一张图像。



选择全部图像



1 选择 [全部图像]。

- 按照第 124 页的步骤 2 选择 [全部图像]，然后按  按钮。

2 保护图像。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保护]，然后按  按钮。



如果在 [选择图像范围] 的步骤 4 中或在 [全部图像] 的步骤 2 中选择 [解除保护]，便可将整组受保护的图像解除保护。

一次删除多张图像

可以按群组选择并删除图像。由于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请慎重删除图像。被保护的图像（第 124 页）无法删除。



1 选择 [删除]。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删除]，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一种选择方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一种选择方式，然后按 按钮。
- 按 **MENU** 按钮，相机便会返回菜单画面。

个别选择图像



1 选择 [选择图像]。

- 按照上述步骤 2 选择 [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 按照第 124 页上的步骤 2 选择图像。
- ▶ 设置之后，画面上会出现 。
- 再按一次 按钮即可取消选择， 将会消失。
- 若要选择多张图像，请重复以上步骤。




2 按 MENU 按钮。

3 删除。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然后按  按钮。

选择图像范围

1 选择 [选择图像范围]。

- 按照第 127 页的步骤 2 选择 [选择图像范围]，然后按  按钮。
- 按照第 125 页步骤 2 和 3 的操作进行选择。




2 删除。

- 按 ▼ 按钮选择 [删除]，然后按  按钮。

选择全部图像

1 选择 [全部图像]。

- 按照第 127 页的步骤 2 选择 [全部图像]，然后按  按钮。

2 删除。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然后按  按钮。



按类别整理图像 (我的类别)

可以按类别整理图像。采用筛选播放功能 (第 117 页), 显示同一类别的图像, 并将该类别的图像, 全部一次执行以下功能。

- 观看幻灯片 (第 119 页)、保护图像 (第 124 页)、一次删除多张图像 (第 127 页)、打印命令 (DPOF) (第 138 页)。



拍摄时, 会根据场景自动分类。

: 以 、 模式拍摄的图像, 或检测到面部的图像。

: **AUTO** 时判断为 的图像, 或者使用 、 或 模式拍摄的图像

: 使用 、、、、、 模式拍摄的图像

1 选择 [我的类别]。

- 按 **MENU** 按钮并选择 选项卡, 然后选择 [我的类别] 并按 按钮。



2 进行设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类别, 然后按 按钮。
- 按下 **MENU** 按钮, 返回菜单画面。

单个指定图像








选择 [选择图像]。

- 按照上述步骤 2 选择 [选择图像], 然后按 按钮。
- 按照第 124 页的步骤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选择类别, 然后按 按钮。
- ▶ 设置之后, 画面上会出现 。
- 再按一次 按钮即可取消选择, 将会消失。
- 若要选择多张图像, 请重复以上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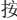

选择图像范围



1 选择 [选择图像范围]。

- 按照第129页的步骤2选择[选择图像范围]，然后按  按钮。
- 按照第125页的步骤2和3选择图像。
- 按  按钮，选择项目并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类型。

2 选择设置。

- 按  按钮选择 [选择]，然后按  按钮。



在步骤2中选择 [取消选择]，即可取消对 [选择图像范围] 类别内所有图像所作的选择。

旋转图像

可以改变图像的方向并进行保存。采用 1280 分辨率的短片不能旋转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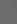




1 选择 [旋转]。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旋转] 并按  按钮。



2 旋转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
- 每次按  按钮，图像便会旋转 90°。
- 按 **MENU** 按钮，相机便会返回菜单画面。

调整图像尺寸

可将已拍摄的图像调整到较低的像素设置，并另存为新图像。



1 选择 [调整尺寸]。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然后选择 [调整尺寸] 并按 按钮。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3 选择图像尺寸。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按钮。
▶ 将会出现 [保存新图像 ?] 画面。



4 保存新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然后按 按钮。
- 图像便会保存为新文件。



5 显示新图像。

- 按 **MENU** 按钮时，会出现 [显示新图像 ?] 画面。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是]，然后按 按钮。
▶ 便会显示保存的图像。



- 调整后的图像尺寸不能大于原始图像尺寸。
- 以 **W** 和 **XS** 设置拍摄的图像不能调整尺寸。

剪裁

可以裁切已拍摄图像的部分内容，并将其作为新图像保存。



1 选择 [剪裁]。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剪裁]，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3 调整剪裁区域。

- ▶ 待剪裁图像部分的周围会出现一个框。
- ▶ 原始图像将显示在左上角，剪裁后的图像将显示在右下角。
- 左右移动变焦杆，即可改变边框的大小。
- 按 按钮即可移动边框。
- 按 **DISP.** 按钮，即可改变边框的大小。
- 在左上角的图像内，有多个被相机检测到面部，该些面部上会出现灰框。这些边框可作剪裁用途。可转动 转盘切换到另一个边框。
- 按 按钮后，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然后再按 按钮。

剪裁区域



剪裁区域显示

剪裁后的记录像素



4 保存为新图像并显示。

- 执行第 132 页步骤 4 和 5。



- **W**、**S** 和 **XS** 图像无法剪裁。
- 图像可以更改的宽高比固定为 4:3 (纵向图像为 3:4)。
- 剪裁过的图像，其记录像素会小于剪裁前的图像。

使用我的色彩功能更改图像的色调

可以更改图像的色调并另存为新图像。有关各选项的详情请参阅第 76 页。



1 选择 [我的色彩]。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我的色彩]，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并按  按钮。



3 选择菜单选项。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
- 选择菜单项之后，可以按照“放大显示图像”（第 121 页）的操作放大图像。
- 在放大显示期间按  按钮，便可切换到原始图像。按 **MENU** 按钮即可返回菜单画面。
- 按  按钮

4 保存为新图像并显示。

- 执行第 132 页步骤 4 和 5。



- 如果反复更改图像的颜色，图像质量将会逐渐恶化，而且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色彩。
- 使用此功能更改颜色的图像，与使用我的色彩功能（第 76 页）录入的图像，两者的色彩可能不同。

校正亮度 (校正对比度)

相机可检测图像中的面部或背景等区域是否过暗，并自动将其调节到最佳亮度。此外，整体图像的对比度不足时，相机会自动校正图像获得更加深刻的印象。可以选择4个校正等级：[自动]、[低]、[中]或[高]。校正过的图像便会保存为新文件。



1 选择 [校正对比度]。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校正对比度]，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并按 按钮。

3 选择菜单项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然后按 按钮。

4 保存为新图像并显示。

- 执行第 132 页步骤 4 和 5。



如果使用了 [自动] 选项，仍未能按预期校正图像该怎么办？

可选择 [低]、[中] 或 [高] 校正图像。



- 在有些环境下，图像可能会变得比较粗糙，或者无法正确校正。
- 反复调整同一图像可能会导致图像质量恶化。

校正红眼

可以自动校正已拍摄图像中的红眼，并另存为新图像。



1 选择 [红眼校正]。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红眼校正]，然后按 按钮。
- ▶ 便会出现 [红眼校正] 画面。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

3 校正图像。

- 按 按钮。
- ▶ 相机便会校正被检测到的红眼，并且在已校正部分出现边框。
- 可使用“放大显示图像”(第 121 页)的步骤放大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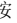
4 保存为新图像并显示。

- 按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新文件]，然后按 按钮。
- ▶ 图像便会保存为新文件。
- 执行第 132 页步骤 5。



- 某些图像可能无法正确校正。
- 在步骤 4 中选择 [覆盖] 时，已校正图像将会覆盖原始图像，原始图像将不复存在。
- 受保护的图像无法覆盖。




添加到打印列表打印 (DPOF)

在刚拍摄后或播放时，按  按钮，即可将图像添加到打印列表 (DPOF)。添加到打印列表后，便可连接相机和打印机轻松进行打印。这些选择方法符合 DPOF (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标准。

轻松地将图像添加到打印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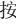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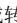









1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

2 按 按钮 (短片除外)。

3 添加到打印列表。

- 按  或  按钮选择打印数量，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添加]，然后按  按钮。
- 若要取消添加图像，请选择该要添加的图像，按  按钮，然后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删除]，然后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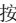


打印所添加的图像

以下说明采用佳能生产的 SELPHY 系列打印机作为范例。另请参阅《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1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第 29 页)。

2 打印。

- 按  或  按钮选择 [开始打印]，然后按  按钮。
- ▶ 便开始打印。
- 如果在打印过程中停止打印并重新启动，则会从下一份开始打印。

打印命令 (DPOF)

可以从存储卡内指定要打印的图像和打印份数等，然后一并打印或送到冲印店打印 (最多 998 张图像)。此方式符合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打印内容的设置

可进行打印类型、日期和文件号等设置。这些设置将应用于选择打印的所有图像。



1 选择 [打印设置]。

-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打印设置]，然后按 按钮。

2 进行设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菜单项目，然后按 或 按钮选择选项。
- ▶ 按 **MENU** 按钮即接纳设置并返回菜单画面。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打印一张图像。
	索引	每页打印多张缩小的图像。
	全部	同时打印标准形式和索引形式的图像。
日期	开	打印拍摄信息的日期。
	关	-
文件号	开	打印时加入文件号。
	关	-
清除 DPOF 数据	开	图像打印后清除所有打印命令。
	关	-



- 由于打印机或冲印店的差异，可能会出现无法反映打印命令内容的情况。
- 如果使用的存储卡含有其他相机设定的打印设置，则可能显示 。该设置可能会被本相机进行的设置覆盖。
- 不论 [日期] 作任何设置，凡嵌有日期数据的图像，都会连同日期一起打印出来。因此，如果 [日期] 的设定是 [开] 的情况，有些打印机可能会在图像上打印两次日期。



- 选择 [索引] 时，[日期] 和 [文件号] 不能同时设置为 [开]。
- 日期将按照 选项卡中 [日期 / 时间] 的设置样式进行打印 (第 19 页)。

逐张指定打印份数



1 选择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按 **MENU** 按钮，选择 选项卡，并选择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图像。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 ▶ 便可设置打印份数。
- 如果选择[索引]，画面上会出现 。再次按 按钮即可取消选择该图像。 将会消失。




3 设置打印份数。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设置打印份数 (最多 99 张)。
- 重复步骤 2 和 3 指定图像及打印份数。
- 索引打印不能设定打印份数。只能选择图像打印。
- 按 **MENU** 按钮即接纳设置并返回菜单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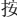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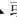

选择图像范围



1 选择 [选择图像范围]。

- 在第 139 页的步骤 1 当中选择 [选择图像范围], 然后按  按钮。
- 按照第 125 页步骤 2 和 3 选择图像。


2 进行打印设置。

- 按  或  按钮选择 [命令], 然后按  按钮。

选择全部图像



1 选择 [选择全部图像]。

- 在第 139 页步骤 1 的画面上选择 [选择全部图像], 然后按  按钮。

2 进行打印设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 然后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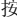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1 选择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 在第 139 页步骤 1 的画面中, 选择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然后按下  按钮。

2 清除打印选择。

- 按下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OK], 然后按下  按钮。

8

自定义相机

您可以自定义各种功能以适应自己的拍摄偏好。本章的前面部分说明各种常用的便捷功能，后面部分说明如何更改拍摄和播放设置，以配合个人用途。



更改相机功能

可以在 **Fn** 选项卡上自定义各种常用的便捷功能 (第 49 页)。

关闭节电功能

可以将节电功能 (第 54 页) 设为 [关]。建议将其设为 [开] 以节约电池电量。



- 选择 [节电]，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 [自动关机]，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关]。
- 节电功能设为 [关] 时，请注意不要忘记在使用后关机。

设定画面关闭时间

可以调整显示屏的自动关闭时间 (第 54 页)。[自动关机] 设为 [关] 时也能进行此项操作。



- 选择 [节电]，然后按 **FUNC SET**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 [显示关闭]，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时间。
- 为了节约电池电量，建议选择 [1分] 以下的时间。

使用世界时钟

如果预先注册了目的地时区,当您出国旅游时,只需轻易的变更时区设置,拍摄时便可用当地日期和时间录制图像,而无需切换日期/时间设置,您可充分享受这种便捷。



1 设置本地时区。

- 选择 [时区设置], 然后按 按钮。
- 初次设置此项时, 请确认左侧画面上显示的信息, 然后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本地时区, 然后按 按钮。要设置夏令时(增加1小时), 请按 或 按钮选择 。

2 设置目的地时区。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 然后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目的地时区, 然后按 按钮。
- 可以按照步骤 1 设置夏令时。

3 选择目的地时区。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 [本地/目的地]。
- 按 或 按钮选择 , 然后按 MENU 按钮。
- ▶ 将出现在 [时区设置] 或拍摄画面上 (第 44 页)。



在 设置中，如果更改日期或时间（第 19 页），则 时间或日期会自动更改。

关闭提示功能

在 FUNC. 菜单（第 48 页）或菜单（第 49 页）中选择项目时，会显示提示和要领。此功能可以关闭。



- 选择 [提示]，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关]。

更改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拍摄的图像将按照拍摄顺序在 0001 ~ 9999 的范围内自动指定编号，并保存到最多 2,000 张图像的文件夹内。

可以更改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 选择 [文件编号]，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选项。

连续编号	即使换用新存储卡，也会连续指定文件编号，直至拍摄 / 保存编号为 9999 的图像。
自动重设	如果更换新存储卡，将会从 0001 开始重新编号。



- 如果新装入的存储卡内已含有图像，则不论是 [连续编号] 还是 [自动重设]，新图像的编号都可能接续现有文件编号继续编号。如果想从 0001 重新开始编号，请使用已格式化的存储卡（第 53 页）。
- 关于文件夹结构或图像类型的信息，请参阅《软件说明书》。

按拍摄日期创建文件夹

图像会保存到按月创建的文件夹中，但也可按拍摄日期创建文件夹。



- 选择[创建文件夹]并按◀或▶按钮选择[每日]。
- 图像便会保存到按拍摄日期创建的文件夹中。

更改距离单位

可将变焦条(第24页)和手动对焦指示(第88页)中显示的距离单位由m/ft改为ft/in。



- 选择[距离单位]，然后按◀或▶按钮选择[ft/in]。

更改镜头收回时间

出于安全方面的原因，在处于拍摄模式时，镜头将在按▶按钮约1分钟后收回(第27页)。可以将镜头收回时间设为[0秒]。



- 选择[镜头收回时间]，然后按◀或▶按钮选择[0秒]。

更改拍摄功能

将模式转设为 **P** 模式，便可更改  选项卡中的设置 (第 49 页)。



在 **P** 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下使用本章介绍的功能进行拍摄之前，请确认该功能是否适用于这些模式 (第 166 ~ 169 页)。

切换对焦设置

即使尚未按快门按钮，相机仍会对其指向的任何场景进行对焦。但可将其设为仅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才进行对焦。



- 选择 [连续自动对焦]，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关]。

开	相机在半按快门按钮前连续对焦，使您不会错失任何拍摄机会。
关	此设置可节省电池用电。

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

如果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无法在低光照明的条件下对焦，则辅助灯将会自动发光以辅助对焦。可以关闭此灯。



- 选择 [自动对焦辅助光]，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关]。

关闭防红眼功能

在黑暗环境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为了减轻闪光灯造成的红眼现象，相机的防红眼灯会发出亮光。可以关闭此功能。



- 选择 [闪光灯控制]，然后按 **FUNC/SET**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或转动 **DISP** 转盘选择 [防红眼灯]，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 [关]。

更改图像显示时间

拍摄后可以直接更改图像显示时间。



- 选择 [图像确认]，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选项。

2 - 10 秒	以设置的时间显示图像。
继续显示	图像会一直显示到半按快门按钮为止。
关	不显示图像。

更改在拍摄后随即出现的图像显示

在拍摄后随即出现的图像显示可以更改。




- 选择 [查看信息]，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选项。

关	仅显示图像。
详细	显示详细信息 (第 45 页)。
查看对焦点	自动对焦框内的区域放大显示，从而可以检查对焦。步骤与“确认对焦位置”(第 120 页) 相同。

自定义显示信息

可选择按 **DISP.** 按钮时显示何种信息以及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信息。



- 选择 [自定义显示信息]，然后按 **FUNC/SET** 按钮。
- 要设置按 **DISP.** 按钮时显示的内容，请按 **▲▼◀▶** 按钮选择可用的自定义显示群组 (**LT**，**RT**，**LT**，**RT**)，然后按 **FUNC/SET** 按钮。但是，当前设置的显示模式无法禁用。
- ▶ 便会出现 。
- 要打开或关闭信息显示，请按 **▲▼◀▶** 按钮选择选项，然后按 **FUNC/SET** 按钮。
- ▶ 便会显示带 **✓** 的项目。

拍摄信息	显示拍摄信息 (第 44 页)。
网格线	画面上会显示网格线。
3:2 基准线	查看能够打印 100 × 148 mm(明信片尺寸)及 89 × 119 mm(L 尺寸)图像的范围(宽高比约 3:2)*。画面中灰色部分将不会打印出来。 * 被记录的图像的宽高比仍和通常图像一样，是 4:3。
柱状图	在拍摄模式 P 、 Tv 、 Av 或 M 下显示柱状图。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从自定义显示信息设置画面返回到拍摄画面，则将不会保存设置。



灰色项目也可设置，但是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可能不会显示。

更改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








- 选择 [影像稳定器模式]，然后按◀或▶按钮选择选项。

常开	影像稳定器功能持续开启。可以根据显示画面直接确认效果，以便检查构图和确认对焦。
仅拍摄时	仅在按下快门按钮的瞬间才启用影像稳定器功能。
摇摄时	影像稳定器功能仅对上下运动的影像进行处理。建议在追踪拍摄水平移动物体时使用此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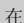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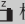



- 如果相机的晃动过于强烈，请将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在相机安装于三脚架上时，建议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为 [关]。
- 使用 [摇摄时] 时，请横握相机。纵握相机时，影像稳定器模式不起作用。

将功能注册到  按钮

- 选择 [设置快捷按钮]，然后按  按钮。
- 按▲▼◀▶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要注册的功能，然后按  按钮。
- 按  按钮即可调用已注册的功能。




- 要取消功能，请按 。
- 图标右下角显示该  符号时，表示该功能无法在当前的拍摄模式或功能设置中使用。
- 在  中，每次按  按钮均会记录白平衡数据（第 74 页），白平衡设置也会改为 。
- 在 AFL 模式中，每按一次  按钮便会调节并锁定对焦，并且屏幕上出现 AFL。
- 如果在  模式下按  按钮，则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的显示均会关闭。请执行下列一项操作解决问题。
 - 按电源按钮以外的任意按钮
 - 改变相机的垂直或水平方向
 - 打开和关闭液晶显示屏
 - 抬起和按下闪光灯

注册常用拍摄菜单

可在 ★ 选项卡上根据个人喜好注册拍摄菜单项目。将经常使用的拍摄菜单注册至我的菜单，可使所注册的菜单显示于同一画面，更改设置更加方便快捷。






1 选择 [我的菜单设置]。

- 从 ★ 选项卡上选择 [我的菜单设置]，然后按  按钮。



2 选择要注册的菜单项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选择选项]，然后按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要注册的菜单（最多 5 个），然后按  按钮。
- ▶ 便会出现 ✓。
- 要取消注册，请按  按钮，✓ 便会消失。
- 按 MENU 按钮。



3 更改菜单的显示顺序。

- 按 ▲ 或 ▼ 按钮选择 [排序]，然后按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选择要移动的菜单项目，然后按 按钮。
- 按 ▲ 或 ▼ 按钮更改顺序，然后按 按钮。
- 按 MENU 按钮。



- 步骤 2 中的灰色项目也可设置，但是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可能无法使用。
- 选择 [从我的菜单显示] 并按 ◀ 或 ▶ 按钮选择 [是]。在拍摄模式下，按 MENU 按钮即可显示我的菜单。

更改播放功能

可按 按钮在 选项卡中调整设置 (第 49 页)。


选择在播放开始时显示的图像



- 选择 [返回]，然后按 ◀ 或 ▶ 按钮选择选项。







上一浏览图像	以上次最后播放的图像开始显示。
上一拍摄图像	以最新拍摄的图像开始显示。

更改起动图像或声音

在菜单的  选项卡中，可更改相机的各种操作声音或开机的起动图像。

更改声音






- 选择 [声音选项]，然后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选项。
- 按  或  按钮选择设置。

- | | |
|---|--------------------------------|
| 1 | 原始声音注册完成。 |
| 2 | 可使用附带的软件将图像或声音注册到相机 (第 153 页)。 |


更改起动图像







- 选择 [起动图像]，然后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选择设置。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无起动图像。 |
| 1 | 原始图像注册完成。 |
| 2 | 可注册已拍摄的图像。 |



将拍摄的图像设置为起动图像

按  按钮并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时，便可注册声音和图像。



- 选择 [起动图像]，然后按  按钮。
- 按  或  按钮选择 [2]，然后按  按钮。



- 按◀或▶按钮或转动⊙转盘选择图像，然后按  按钮。
- 按◀或▶按钮或转动⊙转盘选择[OK]，然后按  按钮完成注册。



注册新的起动图像时，将会覆盖以前注册的所有注册内容。



使用附带的软件注册声音或起动图像

可将附带的软件中自带的各种专用操作声音或起动图像注册到相机。详情请参阅《软件说明书》。



9

使用相机的实用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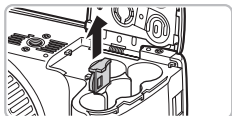
本章介绍如何更换日期 / 时间电池，选购附件的使用，故障排除要领，此外还包含功能表。最后部分还提供了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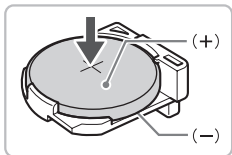
更换日期 / 时间电池

日期 / 时间电池 (备用电池) 的寿命约为 7 年。如果每次开机时均显示日期 / 时间设置画面, 则需更换新的日期 / 时间电池 (CR1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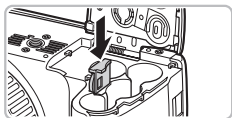
- 1 关闭相机电源。
- 2 打开盖子, 取出 AA (5 号) 电池 (第 14 页)。



- 3 取出日期 / 时间电池盒。



- 4 更换电池。
 - 以正确的 (+) 和 (-) 方向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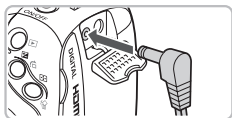


- 5 插入电池盒。
- 6 插入电池, 关闭盖子。
- 7 打开相机电源, 设置日期 / 时间 (第 19 页)。

使用家用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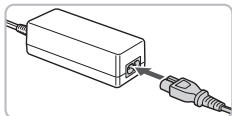
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700 (选购), 便可使用相机而无需担心电池还剩下多少电量。

1 关闭相机电源。



2 将导线插入相机。

- 打开端子盖, 将插头充分插入相机。




3 连接电源线。

- 将电源线连接到小型电源适配器, 然后将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
- 便可打开相机的电源使用相机。
- 用完后, 请关闭相机电源, 然后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线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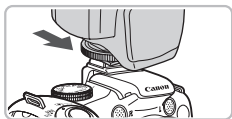
请勿在相机电源开启时拔下插头。否则会删除已拍摄的图像或损坏相机。

使用外接闪光灯 (选购)

使用选购的外接闪光灯, 可使拍摄的照片更加自然、更加清晰。另外, 建议将白平衡设置为  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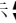


- 装有外部闪光灯时, 无法设置内置闪光灯。
- 本相机无法使用 Speedlite 220EX、270EX、430EX II 和 580EX II 上的某些功能。
- 使用 Speedlite EX 系列型号以外的其他佳能品牌闪光灯时, 闪光灯可能不会闪光。此外, 自动红眼校正不可用。
- 使用非佳能品牌闪光灯 (尤其是高压闪光灯) 或闪光灯附件时, 可能会无法进行正常操作或损坏相机。





1 将闪光灯安装至相机的热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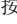




2 开启外接闪光灯, 然后打开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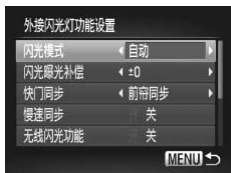
- ▶ 液晶显示屏 (或取景器) 上会显示  (红色)。
- ▶ 闪光灯充电后, 其指示灯将会亮起。

3 显示闪光灯设置画面。

- 从  选项卡上选择 [闪光灯控制], 然后按  按钮。
- ▶ 便会出现闪光灯上设置的选项。

4 进行设置。

- 按  或  按钮或转动  转盘选择菜单项目, 然后按  或  按钮完成设置。
- 可用设置因闪光灯而异 (第 159 页)。
- 在 **P**、**Tv**、**Av** 和 **M** 以外的模式下, 由于闪光灯自动调节并闪光, 因此闪光灯设置无法更改。



Speedlite 220EX、270EX、430EX II 和 580EX II

- 最快闪光同步快门速度为 1/250 秒。
- 闪光灯的[闪光模式]设置为[自动]时,闪光灯将自动调节闪光输出。闪光灯设为自动曝光时,可设置闪光曝光补偿和安全闪光曝光。但是,通过相机执行闪光曝光补偿时,请确保将闪光灯上的闪光曝光补偿设为 [+0]。
- 如果 [闪光模式] 设为 [手动], 则可在相机或闪光灯上调节闪光输出。对于 Speedlite 220EX 和 270EX, 无法在闪光灯上进行设置。拍摄模式为 **M** 时, 即使闪光灯已设为 E-TTL 自动闪光曝光模式, 仍能够利用相机对闪光输出进行设置。闪光灯的显示是 [E-TTL], 但将执行手动闪光。此外, 如果在闪光灯上更改闪光补偿值, 则闪光输出也会更改。
- 相机上可用设置如下。

菜单项目	选项	拍摄模式			
		P	Tv	Av	M
闪光模式	自动 / 手动	○	○	○	*1
闪光曝光补偿	-3 ~ +3	○	○	○	-
闪光输出	1/128 ^{*2} ~ 1/1 (以 1/3 级为单位增减)	○	○	○	○
快门同步	前帘同步 / 后帘同步 / 高速同步 ^{*3}	○	○	○	○
慢速同步	开 / 关	○	*4	○	*4
无线闪光功能 ^{*5}	开 / 关	○	○	○	○
红眼校正	开 / 关	○	○	○	○
防红眼灯	开 / 关	○	○	○	○
安全闪光曝光	开 / 关	○	○	○	*6
清除闪光灯设置 ^{*7}	将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	○	○	○

*1 固定为 [手动]。


*2 1/64 对于 Speedlite 220EX、270EX 和 430EX II。

*3 Speedlite 220EX 不适用。

*4 固定为 [开]。

*5 闪光灯上除开 / 关外的设置已设定。Speedlite 220EX 或 430EX II 不适用。设为 [开] 时, [快门同步] 无法设为 [后帘同步]。即使使用相机将 [快门同步] 设为 [后帘同步], 它将更改为 [前帘同步]。

*6 固定为 [关]。

*7 通过相机  菜单中的 [重设全部设置], 也可将 [慢速同步]、[安全闪光曝光]、[红眼校正]、[防红眼灯] 重置为初始状态 (第 52 页)。对于 Speedlite 220EX, 设置不可用。

使用外接闪光灯 (选购)

- 打开相机时，闪光灯的设置会被应用到闪光模式、闪光曝光补偿、闪光输出、快门同步和无线闪光功能。
- 第 159 页表格功能以外可用的功能如下。
 - 自动曝光 (将相机设为 E-TTL 模式)
 - 闪光曝光锁 ([闪光模式] 为 [自动] 时)
 - 自动变焦 (对于 220EX 或 270EX 不可用)



- 请阅读闪光灯和 Speedlite 闪光灯信号发射器附带的说明书。
- 对于连续拍摄，闪光灯可用于快速闪光模式下 (指示灯呈绿色亮起)。此时，闪光量可能少于完全闪光 (指示灯呈红色亮起) (仅限 580EX II)。
- 如果外部闪光灯已设为频闪闪光灯，则闪光灯设置菜单无法选择 (仅限 580EX II)。
- Speedlite 380EX、420EX、430EX、550EX 和 580EX 可以相同的方式进行使用。

Speedlite EX 系列以外的佳能闪光灯

由于其他闪光灯以完全强度进行闪光，请参考闪光灯的使用者指南列出的闪光指数，获取距离主体的最佳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

故障排除

如果您认为相机有问题，请首先查看以下各项解说，若仍未解决您的问题，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有关联系方式请查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电源

按电源按钮却没有任何反应。

- 确认电池是否已正确插入(第14页)。
- 确认电池没有用完(第15页)。
- 确认存储卡/电池仓盖是否已牢固关闭(第14页)。
- 如果电池端子脏污，电池性能将会下降。用棉签清洁端子，然后再将电池重新插入若干次。

电池迅速消耗。

- 低温条件下电池性能下降。对电池采取保暖措施，例如将其放入口袋中，小心不要让电池的两极接触到任何金属物体。

镜头无法收回。

- 请确认存储卡/电池仓盖已牢固关闭。关闭存储卡/电池仓盖后，打开电源，然后再次关闭电源(第14页)。

电视机输出

电视机上画面丢失或不显示图像(第122页)。

拍摄

不能拍摄。

- 处于播放模式时(第27页)，半按快门按钮(第23页)。

无显示(第25页)。


画面在暗处无法正常显示(第46页)。

画面在拍摄时无法正常显示。

请注意，下列现象不会录入静止图像中，但会录入短片中。

- 相机受强光源照射时，显示可能会变暗。
- 荧光灯照射下，画面可能会闪烁。
- 拍摄亮光源时，画面上可能会出现光线条(紫红色)。

画面上出现⚡，即使全按快门按钮也不能拍摄照片(第25页)。

半按快门按钮时出现 (第25页)。

- 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为[常开](第149页)。
- 抬起闪光灯并拍摄(第69页)。
- 提高ISO感光度(第73页)。
- 将相机安装至三脚架。

图像模糊。

- 请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后拍摄 (第 23 页)。
- 在对焦范围内拍摄被摄体 (第 173 页)。
- 将 [自动对焦辅助光] 设为 [开] (第 146 页)。
- 确认没有设置您不打算使用的功能 (微距等)。
- 用对焦锁或自动对焦锁拍摄 (第 79, 85 页)。


即使半按快门按钮也不出现对焦框, 相机无法对焦。

- 将被摄体的明暗变化较明显区域置于中央位置半按快门按钮, 或者反复半按快门按钮, 对焦框便会出现, 相机便可对焦。

被摄体太暗。

- 抬起闪光灯并拍摄 (第 69 页)。
- 用曝光补偿调整亮度 (第 69 页)。
- 使用校正对比度调整亮度 (第 96, 135 页)。
- 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拍摄 (第 90 页)。


被摄体太亮 (曝光过度)。

- 按下闪光灯将其设为  (第 25 页)。
- 用曝光补偿调整亮度 (第 69 页)。
- 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拍摄 (第 90 页)。
- 请减弱照射到被摄体上的照明强度。

即使闪光灯闪光, 被摄体仍很暗 (第 26 页)。

- 提高 ISO 感光度 (第 73 页)。
- 在适当的闪光拍摄距离内拍摄 (第 69 页)。
- 调节闪光曝光补偿或闪光输出 (第 98, 99 页)。

用闪光灯拍摄的图像太亮 (曝光过度)。

- 在适当的闪光拍摄距离内拍摄 (第 69 页)。
- 按下闪光灯将其设为  (第 25 页)。
- 调节闪光曝光补偿或闪光输出 (第 98, 99 页)。

用闪光灯拍摄时, 图像上出现白点。

- 闪光灯发出的光线反射空气中的尘埃颗粒或其他物体。

图像粗糙或呈颗粒状。

- 用较低的 ISO 感光度设置拍摄 (第 73 页)。
- 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 以高 ISO 感光度拍摄时, 图像可能会显得比较粗糙或呈颗粒状 (第 59, 61 页)。

眼睛发红 (第 97 页)。

- 将 [防红眼灯] 设为 [开] (第 147 页)。用闪光灯拍摄时, 防红眼灯 (位于相机前部) 会发光 (第 42 页), 在相机消除红眼约 1 秒的时间内, 不能进行拍摄。如果被摄体直视防红眼灯, 该灯更为有效。增强室内光线或靠近被摄体时, 效果更佳。

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需要较长时间，或连续拍摄速度减慢。

- 将存储卡放入相机内进行低级格式化 (第 53 页)。

不能设置拍摄功能或 FUNC. 菜单。

- 可以进行设置的项目因拍摄模式而异。请参阅“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 166 页)。

拍摄短片

不能显示正确的拍摄时间，或者停止显示。

- 在相机内格式化存储卡，或者使用能高速记录的存储卡。即使没有正常显示拍摄时间，所记录短片的长度仍将是实际拍摄长度 (第 32 页)。

缓冲器警告 (第 44 页) 指示已满，拍摄自动停止。

相机的内存不足。可尝试采取下面一种措施。

- 将存储卡放入相机内进行低级格式化 (第 53 页)。
- 更改图像质量设置 (第 108 页)。
- 使用能高速记录的存储卡 (第 108 页)。

播放

不能播放图像或短片。

- 如果在计算机上更改了文件名或文件夹结构，则可能无法播放图像或短片。关于文件夹结构或文件名的信息，请参阅《软件说明书》。



播放停止或声音中断。

- 使用本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 (第 53 页)。
- 如果将短片复制到读取速度较慢的存储卡上，播放可能会暂时停止。
- 计算机在播放短片时可能会出现掉帧或音频丢失现象，根据其性能而定。

计算机

无法将图像传输至计算机。

使用连接线连接相机和计算机时，通过以下操作减慢图像的传输速度，从而解决无法传输图像的问题。

- 保持按下 MENU 按钮的状态，同时按下 ▲ 按钮和  按钮，在出现的画面中选择 [B]，然后按下  按钮。

画面提示信息列表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出现错误提示信息，请尝试通过以下方法解决。

没有存储卡

- 未按照正确的方向安装存储卡。按照正确的方向装入存储卡 (第 16 页)。

存储卡锁起!

- SD 存储卡或 SDHC 存储卡的写保护滑块被设在“LOCK”位置。取消写保护滑块的锁定 (第 17 页)。

不能记录!

- 您试图在没有存储卡、或未正确安装存储卡的情况下拍摄图像。拍摄时请按照正确的方向装入存储卡 (第 16 页)。

存储卡错误 (第 53 页)

- 可能相机发生故障，请联系佳能热线中心。

存储卡已满

- 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拍摄图像(第24, 57, 67, 81页)或编辑图像(第132~136页)。删除图像(第28, 127页)以开辟新图像的存储空间，或插入空白的存储卡(第16页)。

更换电池 (第 14 页)

没有图像

- 存储卡上没有记录可显示的图像。

保护! (第 124 页)

不能确认的图像 / 不兼容的 JPEG / 图像太大 / 不能播放 AVI / RAW

- 不支持的图像或数据或已损坏的图像数据无法显示。
- 曾经计算机处理过的图像、更改过文件名称的图像、或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显示。

不能放大 / 不能旋转 / 不能修改图像 / 无法注册这幅图片 / 无法指定类别 / 不能指定的图像

- 不兼容的图像不能放大(第121页)、旋转(第131页)、编辑(第132~136页)、注册到开机画面(第152页)，分类(第129页)或添加到打印列表(第138页)。
- 曾经计算机处理过的图像、更改过文件名称的图像或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放大、旋转、编辑、注册到开机画面、分类或添加到打印列表。
- 短片不能放大(第121页)、编辑(第132~136页)、添加到打印列表(第137页)或注册到开机画面(第152页)。

不能选择！

- 选择图像范围时(第125, 128, 140页), 您试图选择最后一张图像之后的图像作为第一张图像, 或试图选择第一张图像之前的图像作为最后一张图像。
- 试图选择 501 张以上的图像(第 125, 128, 140 页)。

指令太多

- 在打印设置中选择了998张以上要打印的图像。请选择少于998张的图像(第138页)。

不能完成

- 打印设置不能正确保存。请减少设置的数量, 然后重试(第 138 页)。

命名错误！

- 由于相机试图创建的文件夹名称与某张图像的名称相同, 或已达到了可能的最大文件编号, 因此无法创建该文件名称(第 145 页)。在 **FF** 菜单中, 将 [文件编号] 改为 [自动重设](第 144 页) 或格式化存储卡(第 53 页)。

通讯错误

- 存储卡上储存了大量图像(约 1000 张), 因而导致图像无法传输到计算机或无法打印图像。可用市售的 USB 读卡器将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若要打印, 将卡插入打印机的卡槽中。

镜头出错, 请重新启动相机

- 检测到镜头错误。按电源按钮关机, 然后再重新开机(第42页)。如果仍继续显示此错误提示信息, 则镜头可能存在故障, 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如果镜头正在移动时握住镜头, 或在空气多尘、多沙的环境下使用镜头, 则可能发生此错误。

Exx (xx: 编号)

- 检测到相机错误。按电源按钮关机, 然后再重新开机(第 42 页)。
- 如果在拍摄照片后直接显示错误编号, 则该图像可能尚未记录。请在播放模式中查看图像。
- 如果该错误代码重新出现, 则相机可能存在故障, 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功能	拍摄模式	C	M	Av	Tv	P
		曝光补偿 (第 69 页) / 曝光偏移 (第 111 页)	*1	—	○	○
ISO 感光度 (第 73 页)		*1	—	○	○	○
		*1	○	○	○	○
自拍 (第 65, 66, 77, 78 页)		*1	○	○	○	○
		*1	○	○	○	○
		*1	○	○	○	○
闪光灯 (第 25, 69, 92 页)*3		*1	—	—	—	○
		*1	○	○	○	○
		*1	—	○	—	○
		*1	—	—	—	—
程序偏移 (第 90 页)	*1	—	○	○	○	
自动曝光锁 (第 90, 111 页) / 闪光曝光锁 (第 91 页)	*1	—	○	○	○	
自动对焦锁 (第 85 页)	*1	○	○	○	○	
对焦区域 (第 72 页)		*1	○	○	○	○
		*1	○	○	○	○
		*1	○	○	○	○
	所有范围 *5	—	—	—	—	—
手动对焦	*1	○	○	○	○	
改变自动对焦框的位置和大小	*1	○	○	○	○	
面部选择 (第 86 页)	*1	○	○	○	○	
功能菜单						
白平衡 (第 74 页)	AWB	*1	○	○	○	○
		*1	○	○	○	○
我的色彩 (第 76 页)	OFF	*1	○	○	○	○
		*1	○	○	○	○
包围曝光 (第 89, 91 页)		*1	○	○	○	○
闪光曝光补偿 (第 98 页)		*1	—	○	○	○
闪光输出设置		*1	○	○	○	—
测光模式 (第 87 页)		*1	○	○	○	○
	[]	*1	○	○	○	○
驱动模式 (第 75 页)		*1	○	○	○	○
		*1	○	○	○	○
	*6	*1	○	○	○	○
记录像素 (第 70, 108 页) / 压缩率 (图像质量) (第 70 页)	*1	○	○	○	○	

*1 可用设置取决于注册的拍摄模式。*2 固定为 ISO 3200 (第 61 页)。*3 闪光灯按下时固定为 ，而闪光灯抬起时可选。*4 不能选择，但使用闪光灯时则处于开的状态。*5 除外。

					SCN													
AUTO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4	—	—	*4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功能菜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9	○

*6 MF 及 对焦 设于 。*7 不可用。*8 记录像素数固定为 M3。*9 记录像素数设置 不可选。
○ 可选或自动设置。— 不可选

菜单列表

📷 拍摄选项卡菜单一览

		拍摄模式	C	M	Av	Tv	P
功能							
自动对焦框 (第 82 页)	面部优先		*1	○	○	○	○
	自由移动		*1	○	○	○	○
	中央		*1	—	—	—	—
数码变焦 (第 62 页)	标准		*1	○	○	○	○
	关		*1	○	○	○	○
	数码长焦附加镜 (1.5x/2.0x)		*1	○	○	○	○
自动对焦点放大 (第 84 页)	开 / 关		*1	○	○	○	○
伺服自动对焦 (第 85 页)	开 / 关		*1	○	○	○	○
连续自动对焦	开 / 关		*1	○	○	○	○
自动对焦辅助光 (第 146 页)	开 / 关		*1	○	○	○	○
手动对焦点放大	开 / 关		*1	○	○	○	○
安全手动对焦 (第 88 页)	开 / 关		*1	○	○	○	○
闪光灯控制 (第 97, 98, 99, 100, 147 页)	闪光模式	自动	*1	—	○	○	○
		手动	*1	○	○	○	—
	闪光曝光补偿	- 2 至 + 2	*1	—	○	○	○
	闪光输出	小 / 中 / 大	*1	○	○	○	—
	快门同步	前帘同步 / 后帘同步	*1	○	○	○	○
	红眼校正	开 / 关	*1	○	○	○	○
	防红眼灯	开 / 关	*1	○	○	○	○
安全闪光曝光	开 / 关	*1	—	○	○	○	
校正对比度 (第 96 页)	自动 / 关		*1	○	○	○	○
点测光 AE 区 (第 87 页)	中央 / 自动对焦点		*1	○	○	○	○
安全偏移 (第 94 页)	开 / 关		*1	—	○	○	—
短片音频 (第 110 页)	麦克风电平 (自动 / 手动 *3), 防风屏		*1	○	○	○	○
图像确认 (第 147 页)	关 / 2 ~ 10 秒 / 继续显示		*1	○	○	○	○
查看信息 (第 147 页)	关 / 详细 / 查看对焦点		*1	○	○	○	○
眨眼检测 (第 101 页)	开 / 关		*1	○	○	○	○
自定义显示信息 *2 (第 148 页)	拍摄信息		*1	○	○	○	○
	网格线		*1	○	○	○	○
	3:2 基准线		*1	○	○	○	○
	柱状图		*1	○	○	○	○
倒转显示 (第 18 页)	开 / 关		*1	○	○	○	○
影像稳定器模式 (第 149 页)	常开 / 关 / 仅拍摄时 / 拍摄时		*1	○	○	○	○
日期标记 (第 64 页)	关 / 日期 / 日期和时间		*1	○	○	○	○
设置快捷按钮 (第 149 页)			*1	○	○	○	○
保存设置 (第 102 页)			○	○	○	○	○

*1 可用设置取决于注册的拍摄模式。*2 固定为 [自动]。*3 输入电平设置可用。*4 固定为 [开]。

*5 仅拍摄静止图像时可用。

					SCN												
AUTO																	
*6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4	○	○	○	*4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未检测到面部时 9 个对焦点。*7 检测到移动时 [开]。

○ 可选或自动设置。△ 仅可选，无设置可用。— 不可选

🔧 设置选项卡菜单一览

项目	选项 / 概述	参考页
静音	开 / 关 *	第 50 页
音量	设置所有操作声音 (5 级)。	第 50 页
声音选项	设置每项相机操作的声音。	第 152 页
提示	开 */ 关	第 144 页
液晶屏的亮度	在 ± 2 的范围内设置。	第 51 页
起动物像	添加图像作为起动物像。	第 152 页
格式	格式化存储卡，删除所有数据。	第 22, 53 页
文件编号	连续编号 */ 自动重设	第 144 页
创建文件夹	每月 */ 每日	第 145 页
镜头收回时间	1 分 */ 0 秒	第 145 页
节电	自动关机: 开 */ 关 显示关闭: 10, 20 或 30 秒 / 1*, 2 或 3 分	第 54 页
时区设置	本地 / 目的地	第 143 页
日期 / 时间	日期和时间设置	第 20 页
距离单位	m/cm* (米 / 厘米) ft/in (英尺 / 英寸)	第 145 页
视频输出制式	NTSC/PAL	第 122 页
语言	选择显示语言。	第 21 页
重设全部设置	使相机恢复为默认设置。	第 52 页

* 默认设置

▶ 播放选项卡菜单一览

项目	选项 / 概述	参考页
幻灯片播放	自动播放图像。	第 119 页
删除	删除图像。	第 127 页
保护	保护图像。	第 124 页
旋转	旋转图像。	第 131 页
我的类别	分类图像。	第 129 页
校正对比度	校正静止图像中的暗部和对比度。	第 135 页
红眼校正	校正静止图像的红眼。	第 136 页
剪裁	剪裁部分静止图像。	第 133 页
调整尺寸	调整静止图像尺寸并保存图像。	第 132 页
我的色彩	调整静止图像的颜色。	第 134 页
滚动显示	开 */ 关	第 116 页
返回	上一浏览图像 */ 上一拍摄图像	第 151 页
切换效果	淡出淡入 */ 滚动 / 幻灯片 / 关	第 121 页

* 默认设置

🖨️ 打印选项卡菜单一览

项目	选项 / 概述	参考页
打印	显示打印画面。	第 29 页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选择单张图像进行打印。	第 139 页
选择图像范围	指定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打印此范围内的图像。	第 140 页
选择全部图像	选择全部图像进行打印。	第 140 页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取消所有的打印设置。	第 140 页
打印设置	设置打印样式。	第 138 页

使用须知

- 本相机属于高精密电子装置。请勿跌落相机或使其受到强烈冲击。
- 切勿使相机靠近产生强磁场的磁体或电动机。暴露于强磁场中可能会导致故障或损坏图像数据。
- 如果相机或液晶显示屏上落上水滴或粘附污垢，请用干燥的软布或眼镜布擦拭。请勿摩擦或施加压力。
- 请勿使用清洁剂（含有有机溶剂）擦拭相机或液晶显示屏。
- 请用市面上销售的吹气刷除去镜头上的灰尘。对于难以去除的污垢，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有关联系方式请查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 如果将相机从低温环境迅速移到高温环境中，相机内部或外表面可能会形成结露。为避免结露，可将相机放到不透气的、可再密封的塑胶袋里，使其逐渐适应温度变化，然后再从袋里取出相机。
- 形成结露时，应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会损坏相机。请取出电池和存储卡，待水分完全蒸发之后再继续使用。

规格

相机有效像素	约 1210 万
图像传感器	1/2.3 英寸型 CCD (像素总数: 约 1240 万)
镜头	5.0 (W) ~ 100.0 (T) mm 相当于 35 mm 胶片: 28 (W) ~ 560 (T) mm f/2.8 (W) ~ f/5.7 (T)
数码变焦	约 4.0 倍 (结合光学变焦时最大可达到约 80 倍)
取景器	0.44 英寸型 TFT 彩色约 23.5 万点、视野率 100% 屈光度调整功能: - 6.0 - +2.0m ⁻¹ (dpt)
液晶显示屏	2.5 英寸型 TFT LCD 彩色屏幕 约 230,000 点, 视野率 100%
自动对焦框模式	面部优先 / 中央 / 自由移动
伺服自动对焦	开 / 关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自动: 10 cm ~ 无限远 (W)/1.0 m ~ 无限远 (T) 一般: 50 cm ~ 无限远 (W)/ 1.0 m ~ 无限远 (T) 微距: 10 ~ 50 cm (W) 超级微距: 0 ~ 10 cm 运动模式: 1.0 m ~ 无限远 (W)/4.0 m ~ 无限远 (T) 手动对焦: 10 cm ~ 无限远 (W)/ 1.0 m ~ 无限远 (T)
快门	机械快门和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 ~ 1/3200 秒 15 ~ 1/3200 秒 (总快门速度范围。可用范围随拍摄模式各异。)
影像稳定器模式	镜头偏移型
测光模式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曝光补偿	± 2 级 (以 1/3 级为单位增减)
ISO 感光度 (标准输出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自动, ISO 感光度 80/100/200/400/800/1600
白平衡	自动, 日光, 阴天, 白炽灯, 荧光灯, 闪光灯 H, 闪光灯, 用户自定义模式
内置闪光灯	自动, 闪光灯开, 慢速同步, 闪光灯关 * 闪光曝光补偿/闪光输出/后帘同步/防红眼/红眼校正/ 闪光曝光锁 / 安全闪光曝光设置可用
内置闪光灯的补偿范围	50 cm ~ 6.8 m (W) / 1.0 ~ 3.7 m (T)
外接闪光灯端子	热靴闪光同步触点
拍摄模式	拍摄模式: C, M, Av, Tv, 程序, 自动, 人像, 风景, 夜景拍摄, 运动, 场景模式, 辅助拼接, 短片 场景模式: 室内, 日落, 夜景, 焰火, 海滩, 水族馆, 植物, 雪景, ISO 3200, 色彩强调, 色彩交换
连续拍摄	连续拍摄: 约 1.0 张 / 秒 自动对焦连拍: 约 0.7 张 / 秒 连拍实时显示: 约 0.7 张 / 秒

自拍	10 秒延时自拍, 2 秒延时自拍, 面部优先自拍, 自定义计时器
校正对比度	自动 / 关
记录媒体	SD 存储卡 / SDHC 存储卡 / MMC 存储卡 / MMCplus 存储卡 / HC MMCplus 存储卡
文件格式	符合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和 DPOF
数据类型	静止图像: Exif 2.2 (JPEG)* 短片: MOV (图像数据: H.264, 音频数据: 线性 PCM (立体声))
压缩率	精细, 一般
记录像素 (静止图像)	大: 4000 × 3000 像素 中 1: 3264 × 2448 像素 中 2: 2592 × 1944 像素 中 3: 1600 × 1200 像素 小: 640 × 480 像素 宽屏: 3840 × 2160 像素
(短片)	1280 × 720 像素 (30 帧 / 秒) 640 × 480 像素 (30 帧 / 秒) 320 × 240 像素 (30 帧 / 秒)
可拍摄张数	液晶显示屏开: 约 340 张图像 (基于 CIPA 标准化的测量方法) 取景器开: 约 350 张图像
播放功能	单张图像播放, 短片播放, 放大显示对焦点, 索引播放, 放大播放, 筛选回放, 幻灯片播放, 滚动显示
编辑功能	删除, 保护, 我的类别, 调整尺寸, 我的色彩, 校正对比度, 剪裁, 旋转, 红眼校正
直接打印类型	兼容 PictBridge 打印
接口	Hi-Speed USB (数字、音频及视频一体化专用连接器*) HDMI (HDMI 迷你连接器) * mini-B 兼容 视频 / 音频输出 (NTSC 和 PAL 输出, 立体声音频)
数据传输协议设置	MTP, PTP
电源	4 节 AA (5 号) 碱性电池 4 节 AA (5 号) 镍氢电池 (NB-3AH 选购) 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700 (选购)
工作温度	0 ~ 40°C
工作湿度	10 ~ 90%
尺寸 (不包括突出部分)	124.0 × 88.3 × 86.9 mm
重量 (仅相机机身)	约 560 g

镜头遮光罩 LH-DC50

最大直径×长度..... 69.7 mm × 30.0 mm

重量..... 约 10 g

- 所有数据均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结果。
- 相机的规格或外貌如有更改恕不通知。

- 3:2 基准线 148
- 数字**
- A**
- AF → 对焦
- B**
- 白平衡
- 曝光
- 校正 69
- 闪光曝光锁 91
- 自动曝光锁 90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91
- 保护 124
- 包装内容 → 配件
- 背带 → 腕带
- 编辑
- 红眼校正 136
- 剪裁 133
- 校正对比度 135
- 调整尺寸(使图像更小) 132
- 我的色彩 134
- 旋转图像 131
- 变焦 24, 31, 62
- 播放 → 观看
- 播放按钮 27
- 部件指南 42
- C**
- 测光模式 87
- 查看对焦点 120
- 程序 AE 68
- 菜单
- 基本操作 49
- 列表 168
- 超级微距 72
- 出厂设置 → 默认设置
- 出国旅游 143
- 传输图像至计算机 34
- 存储卡 17
- 格式化 22, 53
- 可拍摄张数 17, 71
- 错误提示信息 164
- D**
- DPOF 137, 138
- 打印 29
- 打印机 29, 39
- 打印设置(DPOF) 137
- 灯 42, 65, 146, 147
- 电池
- 电池和充电器套件 38, 40
- 电量指示 15
- 节电 54
- 日期/时间电池 156
- 电源按钮 42
- 短片
- 编辑 113
- 观看(播放) 33
- 记录像素 108
- 拍摄时间 32, 108
- 图像质量(帧数) 108
- 端子 29, 122, 157
- 对焦
- 面部选择 86
- 伺服自动对焦 85
- 自动对焦点放大 84
- 自动对焦框 25
- 自动对焦框模式 82
- 自动对焦锁 85
- 对焦包围 89
- 对焦锁定 79
- F**
- FUNC. 菜单
- 基本操作 48
- 列表 166
- 放大显示 121
- 风景(场景模式) 58
- 附件 2, 38
- 辅助拼接(场景模式) 105
- G**
- 高 ISO 感光度 61, 73

- 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2
 格式化 (存储卡) 22, 53
 格式化 → 存储卡, 格式化
 故障排除 161
 观看 (播放) 27
 放大显示 121
 幻灯片播放 119
 索引显示 116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122
 滚动显示 116
- ## H
- 海滩 (场景模式) 60
 黑白图像 76
 红眼校正
 校正 136
 防红眼 147
 自动校正 97
 幻灯片播放 119
- ## I
- ISO 3200(场景模式) 61
 ISO 感光度 73
- ## J
- 记录像素 (图像尺寸) 70
 家用电源 157
 剪裁 133
 校正对比度 96, 135
 节电 54
 界面连接线 2, 29, 35
- ## K
- 控制转盘 9, 43
 快门按钮 23
 宽屏 (记录像素) 71
- ## L
- 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2, 122
 连拍模式 75
 连拍实时显示 75
 自动对焦连拍 75
- ## M
- MMC 存储卡 / MMCplus / HC MMCplus 存储卡 → 存储卡
 面部选择 86
 面部优先 82
 面部优先自拍 66
 明信片尺寸 71
 默认设置 52
 模式转盘 42
- ## P
- PictBridge 29
 拍摄日期及时间 → 日期 / 时间
 拍摄信息 44, 148
 拍摄张数 15
 屏幕
 菜单操作 48, 49
 切换显示 46
 显示的信息 44
 显示语言 21
- ## Q
- 器材
 默认设置 52
 握持相机 23
 全景照片 105
- ## R
- 人像 (场景模式) 58
 日落 (场景模式) 59
 日期和时间
 更改 20
 日期 / 时间电池 156
 设置 19
 添加到图像 64
 日期和时间 → 日期 / 时间
 软件
 传输图像至计算机 34
 软件说明书 2
 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2
- ## S
- SCN(场景模式) 59

SD/SDHC 存储卡 → 存储卡

色彩交换 (场景模式)	104
色彩强调 (场景模式)	103
色调 (白平衡)	74
筛选播放	117
删除 → 删除	
删除所有图像	127
删除图像	28
闪光曝光锁	91
闪光灯	
关	25
开	69
外置闪光灯	158
声音设置	50
世界时钟	143
室内 (场景模式)	59
视频 → 短片	
时区	143
使用电视机拍摄	79
时钟功能	54
手动对焦	88
数码变焦	62
数码长焦附加镜	63
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2
水族馆 (场景模式)	60
伺服自动对焦	85

T

调整尺寸 (使图像更小)	132
图像	
保护	124
编辑 → 编辑	
播放 → 观看	
删除图像	28
显示时间	147

W

腕带	2, 13
网格线	148
微距	72
文件编号	144
我的类别	129
我的色彩	76, 134

X

显示语言	21
相机晃动	61, 73, 149
小型电源转换器	38, 40, 157
旋转图像	131
雪景 (场景模式)	61

Y

压缩率 (图像质量)	70
焰火 (场景模式)	60
夜景 (场景模式)	60
夜景拍摄 (场景模式)	58
液晶显示屏 → 屏幕	
以切换效果播放	121
运动 (场景模式)	58

Z

直接打印	29
指示灯	43, 47
植物 (场景模式)	60
柱状图	47, 148
自动曝光锁	90
自动对焦框	25
自动对焦锁	85
自拍	
10 秒延时自拍	65
2 秒延时自拍	77
更改延迟时间和拍摄数量	78
面部优先自拍	66
棕褐色调	76

商标声明

- SDHC 是商标标志。
- HDMI、HDMI 徽标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免责声明

- 禁止擅自转载部分或全部内容。
- 佳能公司保留权利随时变更本手册所提及的硬件及软件规格而无需事先声明。
- 插图及图例可能会与实际情况有所不同。
- 如果发现内容有疏忽、错误或遗漏等，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由于使用本相机导致的后果公司概不负责，请知晓。


关于 MPEG-4 授权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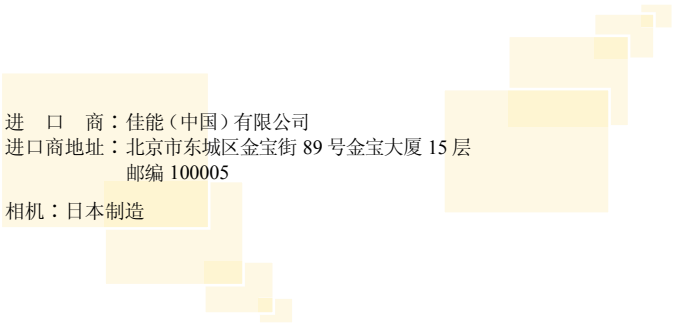
- * 根据要求以英语显示通知。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气安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FOR P. R. C. ONLY**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版权所有 © Canon Inc. 2009 保留所有权利。



进 口 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89 号金宝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05
相机：日本制造